

股票代碼：6795

agniTIO 漢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gnitio Science & Technology Inc.

民國一一一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五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agnitiost.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張平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3) 563-1088

電子郵件信箱：p.chang@agnitiost.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蕭綜珩

職稱：處長

聯絡電話：(03) 563-1088

電子郵件信箱：manson.hsiao@agnitiost.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300096 新竹縣寶山鄉工業東九路 7 號 1 樓

電話：(03) 563-10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 2381-6288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曾瑞燕會計師、呂瑞文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 8751-6006

網址：<http://www.diwan.com.tw>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185 號 9 樓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agnitiost.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3
貳、公司簡介	8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12
一、組織系統	12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 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 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經理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 押股數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39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人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從業員工資料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4
六、資通安全管理	55
七、重要契約	56
陸、財務概況.....	5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64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6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2
一、財務狀況	192
二、財務績效	193
三、現金流量	19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4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9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9

壹、致股東報告書

謹致各位股東：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對於本公司經營團隊的支持。一一一年新冠肺炎疫情仍然明顯影響著產業脈動，中國大陸市場在封控政策影響下萎縮，但台灣市場及海外市場則因為疫情政策開放的助益，回溫且成長中。一一一年底中國大陸封控政策結束，採取開放政策，預估一二二年中國大陸市場將迎來反轉。

本公司在一一一年度主要營運與研發成果包含下列各項：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 一一一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1.營業收入：本集團一一一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90,567 仟元，較一一〇年度 104,929 仟元減少 14,362 仟元，減少 13.69%。
- 2.稅後淨利：本集團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為 22,214 仟元，較一一〇年度稅後淨利 19,461 仟元，增加 2,753 仟元，增加 14.15%。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集團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公開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 最近二年度之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104,929	90,567	(14,362)
營業毛利	39,962	30,746	(9,216)
營業利益	18,540	6,938	(11,6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1	15,276	14,355
稅後淨利	19,461	22,214	2,753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11	12.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4.71	469.2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81.81	662.22
	速動比率	419.95	463.94
	利息保障倍數	73.62	125.1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93	8.43
	權益報酬率 (%)	9.51	9.8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7.34	8.37
	純益率 (%)	18.55	24.53
	每股盈餘 (元)	0.73	0.84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分析儀器設備部分

1.1 BA-1200 分析儀器(整合一對四分析儀器)

第一台原型機已完成所有安規及電檢認證，目前針對儀器開門方式做更動，以期更符合市場需求與使用方便性，修正專案已啟動並開始執行，第二台原型機預計於一一二年第一季能完成修正與組裝，第二季進行電子安規等檢測，並取得所有上市所需文件，第三季能導入產線並開始量產。預計於今年德國醫療展（MEDICA）將展示並推向國際市場；BA1200 將是未來在低、中通量檢驗市場的主力機種，以取代現在單機機種。

1.2 BA-2400 分析儀器(半自動分析儀器)

已完成所有技術文件與認證，並完成機台驗證及轉移產線量產，第一台已順利裝機至台中榮民總醫院使用，陸續已生產數台並於醫學中心使用。BA2400 已順利開發完成並移轉至產線量產，為高通量檢驗市場所使用。

1.3 CMOS (Complementary Metal-Oxide-Semiconductor)相機導入

因應傳統冷光相機晶片不足與高成本問題，與英國相機公司（Atik Cameras Ltd.）合作，開發以 CMOS 技術導向的相機，應用於 BioIC 分析系統上，目前已開發並驗證完成，並裝置於單機機種（BA400）上完成電子安規檢測，已於臨床上開始使用，預計將裝置於單機機種（BA400）以及 BA1200 上以降低成本。

1.4 DS2 自動加藥機(新一代自動加藥機)

已完成所有技術文件與認證，並已轉移產線量產，已於一一二年第一季導入市場，為中、高通量檢驗市場所使用。

1.5 BioIC Data Manager 軟體開發(BDM)

BDM 分兩階段開發，第一階段為滿足實驗室與檢驗單位使用功能，第二階段為功能擴大，滿足使用者更加便利與統計功能，目前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已於 2022 第四季皆已完成，並順利導入市場使用；第三階段為加強統計功能，預計於一一二年第一季能進行規畫，第二季開始開發，未來將取代現有 LabIT 軟體。

2、過敏原檢測系統部分

2.1 新本土台灣過敏原篩檢晶片(Panel AS40)

已完成台灣衛生福利部認證文件與臨床試驗送件，並已於一一一年第四季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販售許可證並進入台灣市場，已提供市場另一項目選擇。

2.2 「黃金寶寶」專案

與中國醫藥學院附設兒童醫院合作「黃金寶寶」專案，以 BioIC 系統分析兒童過敏，時程從懷孕母親、嬰兒至幼兒之長期追蹤專案；專案依照既定時程進行。

2.3 開發過敏原組分過敏原（Components）及過敏原抗體

與其他生技公司合作開發過敏原組分過敏原（Components）及過敏原抗體，以做為未來之穩定材料與標準品。

3、SARS-CoV-2 IgG 新冠病毒抗體檢測系統部分

- 3.1 已於一一一年十二月份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新冠病毒檢測專案製造並進入台灣市場。
- 3.2 已於一一一年二月份取得馬來西亞衛生單位核准緊急授權輸入許可並進入馬來西亞市場。
- 3.3 隨著 SARS-CoV-2 IgG 新冠病毒流感化，SARS-CoV-2 IgG 新冠病毒將不再列於緊急公衛事件，台灣衛生福利部新冠病毒檢測專案製造許可證將於 2023 年六月到期，到期後仍將以研究用與其他單位合作。

4、其他檢測系統部分

- 4.1 與中國醫藥學院附設兒童醫院及嘉義大學獸醫系合作「寵物過敏檢測」，專案已開始執行，初期將以犬隻過敏為主並挑選十一種過敏原進行設計開發，預計於一二二年第二季完成初步設計並繼續進行臨床前測試。
- 4.2 將進行新產品自體免疫疾病診斷開發，初步已完成初期研究與臨床鑑測探討，並擬定開發時程與物料採購，預計於一二二年第二季開始執行專案計畫。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BioIC 過敏原特異性 IgE 抗體檢驗產品

1.1 過敏原檢驗台灣市場

積極參與台灣過敏氣喘暨臨床免疫醫學會、台灣兒童過敏氣喘免疫及中華民國免疫學會等學會活動。

台灣本土化過敏原種類與項目持續增加，與醫學中心合作開發小黑蚊、芒果、構樹花粉、黴菌、芋頭等過敏原後，繼續合作於其他過敏原，創造與其他競爭品牌更大的差異化。

同時開發分子過敏原，符合臨床對於精準醫療的診斷需求，五項分子過敏原已於一一一年年底完成註冊，於一二二年第一季上市；將陸續開發更多分子過敏原品項，以符合臨床診斷需求。

因應大通量檢測需求而開發的 BA2400 大型分析儀在順利上市後已於數家醫院常態使用中，例如台中榮總、三軍總醫院、輔仁大學附設醫院、部立桃園醫院等。

因應中小批量自動化檢測需求，正進行 BA1200 分析儀開發，預計於一二二年第二季上市，可滿足中小型通量檢測單位對自動化的需求，擴增使用市場。

1.2 過敏原檢驗海外市場

馬來西亞、印尼、越南等東南亞市場業績不但恢復至新冠疫情前使用量並有上升的趨勢，非洲市場將著重市場教育與開拓；將持續透過參與國際醫療展，例如 MEDICA 2023，增加品牌於國際市場的能見度並招攬經銷。

1.3 過敏原檢驗中國大陸市場

大陸官方因應新冠疫情處理政策，嚴重影響試劑銷售，預估一一二年第三季後市場銷售可望回穩。

2、BioIC SARS-CoV-2 IgG 抗體檢測套組

BioIC SARS-CoV-2 IgG 抗體檢測套組將隨新冠疫情指揮中心解散後轉入預防醫學及體檢市場，提供相關需求使用。

3、BioIC 其他檢驗產品

持續與免疫學專家合作開發相同或不同領域的產品，擴增產品應用面。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本集團無需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 重要之產品線和產銷政策

1. 產銷政策

(1) 生產面

- 持續增強產銷均衡的生產管理。
- 持續提升產品品質、良率及降低生產成本。
- 增強庫存管理，以達到生產利潤最佳化。

(2) 銷售面

- 本公司透過積極尋找各國家具潛力之代理商並培養國內各地區經銷商之方式，利用該等公司既有之通路將本公司產品導入其固定配合之醫院或醫事檢驗單位。除此之外，本公司亦積極開發國內醫學中心等級之大型醫院，藉此提升產品知名度並增強其他尚未接觸過本公司產品之醫院或醫事檢驗單位信心及市場影響力。
- 持續優化內部客戶管理資訊，輔助銷售人員對客戶及代理商的管理，達到即時反饋及機會不漏的管理目標。
- 加強管理並整合各區域代理商的銷售策略及風險管理。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以現有通過醫療器材查驗登記產品「百敏析特異性過敏原檢測套組」之量產、生產製程改善及通過不同國家地區醫療器材查驗登記專案計畫為主。此外，新產品開發以擴大 BioIC 微流體平台技術及智慧財產權開發等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的專案計畫為主。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為因應產業迅速變化及同業競爭，本公司除隨時掌握醫療產業脈動外，亦投注研發經費，精進技術，加強本公司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以降低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二) 法規環境之影響：本公司隨時注意衛福部、國外醫療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之變動，以減少新法規對於本公司產品造成之影響，並能提前做出策略因應，以降低法規環境之影響。

(三) 總體經營環境影響：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仍影響全球景氣，惟隨著疫苗出現，經濟活動逐漸正常化，相信對於未來之經營環境將有所幫助。本公司未來將創造更高附加價值的優質產品及客戶服務，掌握市場競爭趨勢，提高成長動能，讓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經營成果，追求永續成長的經營。

董事長：章文仁



總經理：蔡錦鴻



會計主管：蕭綜玲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0 年 7 月 9 日

二、公司沿革：

90 年度

- 成立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規劃整合「微流體機電設計」、「製程開發」與「資訊分析處理」之核心技術研發「實驗室晶片」系統以運用於生物醫學之應用市場。
- 進駐工業技術研究院育成中心。
- 年度內辦理現金增資共 33,300,5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5,300,500 元。

91 年度

- 獲經濟部鼓勵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推動計畫 SBIR 研發補助，「急性神經症症候群之病毒鑑定晶片及檢驗技術開發」。
- 以整合性生物資訊分析系統獲頒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生物科技類。
-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技術服務業)。
- 辦理現金增資 5,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40,800,500 元。

92 年度

- 進駐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標準廠房，並取得開工許可證。
- 成立薩摩亞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子公司，以專利信託方式移轉本公司美國專利及 PCT 專利，利於智慧財產權管理。
- 辦理現金增資 42,205,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83,005,500 元。

93 年度

- 取得中華民國「微流體驅動裝置」專利 205333 號。
- 獲經濟部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研發補助，「藥物濫用檢測實驗室晶片與整合性資訊系統技術研發計畫」。
- 獲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創新技術研究發展計畫獎助，「PC-Based 之即時檢測生化工作站開發計畫」。

94 年度

- 以 BioIC 微流體平台技術開發完成過敏原檢測系統原型品。
- 以整合 BioIC 微流體技術及生物資訊技術獲頒 Frost & Sullivan Award for Technology Innovation。
- 辦理現金增資 11,994,5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95,000,000 元。

95 年度

- 改選董事監察人，章文仁先生獲推選擔任董事長，著手推動建置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 GMP 工廠及產品查驗登記。
- 完成符合 GMP 規範工廠生產線並通過衛生署 GMP 工廠認證，衛署藥字第 0950341867 號。
- 取得中華民國「製造硝化纖維素薄膜之方法」專利 I 254035 號。
- 年度內辦理現金增資共 2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15,000,000 元。

96 年度

- 衛生署通過洹藝光度量測化學分析儀查驗登記，衛署醫器製壹字第 001997 號。
- 取得中華民國「微流體驅動裝置及其組裝方法」專利 I 275562 號。
- 取得美國「Miniaturized fluidic delivery and analysis system」專利 7186383 號、7241421 號。
- 取得美國「Process for forming nitrocellulose film」專利 7235307 號。
- 取得美國「Capillary Electrophoresis Device」專利 7211184 號。
-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 年度內辦理現金增資共 3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45,000,000 元。

97 年度

- 通過英國標準協會 BSI ISO 13485:2003 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 取得中國「微流體傳送及分析系統」專利 ZL200410043573.9 號。
- 取得中國「毛細管電泳裝置及其製造方法」專利 ZL200410086261.6 號。
- 潢藝科技授權美國 Gentel Biosciences 硝化纖維膜專利技術產生醫活化晶片。
- 取得中華民國「毛細管電泳裝置及其製造方法」專利 I297773 號。
- 衛生署通過「百敏析特異性過敏原檢測套組」查驗登記，衛署器製字第 002717 號。
- 年度內辦理現金增資共 4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85,000,000 元。

98 年度

- 百敏析特異性過敏原檢測套組正式上市，初期以醫事檢驗所為主要銷售對象，並陸續推廣至醫院及醫學中心。
- 取得中國「應用微流體傳送及分析系統的方法」專利 ZL200510068206.9 號。
- Gentel 取得洹藝科技策略性投資，在此合作關係之下，洹藝科技持續為 Gentel 提供技術、製程開發結合 Gentel 蛋白質體研究、臨床監測以擴大體外檢驗試劑新興應用市場，並提供可靠蛋白質陣列系統、套組及服務。
- 通過衛生署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 GMP 工廠後續稽核檢查暨新增品項查核，衛署藥字第 0980333839 號。
- 年度內辦理現金增資共 45,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30,000,000 元。

99 年度

- 取得美國「Miniaturized fluidic delivery and analysis system」專利 7666687 號。
- 潢藝科技取得歐盟 CE Marking，登錄於英國 Medicines and Healthcare Products Regulatory Agency 編號 IVD000524。洹藝科技特異性過敏原檢測套組將可透過代理商於歐盟銷售。
- 世康融醫療集團宣布與洹藝科技簽約策略聯盟。與世康融集團將在香港合資成立子公司，攜手進軍中國大陸醫療市場。
- 取得工業技術研究院「微流體系統」專利授權。
- 辦理現金增資 4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70,000,000 元。

100 年度

- 以技術作價取得香港 Newstar Holding Limited 股權，與世康融醫療集團之合作關係更加緊密。
- 通過中國大陸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醫療器械登記「化學發光分析儀」，國食藥監械(許)字 2011 第 2400037 號。
- 啟動過敏原檢測套組中國大陸臨床試驗。

101 年度

- 擴增過敏原檢測檢測項目為 40 項。
- 取得美國「Miniaturized fluidic delivery and analysis system」專利 8323887 號。
- 取得美國「Valve structure for consistent valve operation of a miniacturized fluid delivery and analysis system」專利 8309039 號。
-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80,000,000 元。

102 年度

- 台灣浩鼎宣布，將和洹藝科技合作開發癌症檢驗試劑「醣晶片」，並鎖定四種癌症包括卵巢癌、肺癌、胰臟癌、胃癌，進行可行性研究。
- 辦理現金增資 35,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15,000,000 元。

103 年度

- 開發高通量洹藝光度量測化學分析儀，提供大型醫檢場所使用。
- 與印尼 PT Indolabtek Dinamika 公司簽訂地區代理合約及訓練計畫。
- 取得中國「用于微型化流體輸送及分析系統的一致性閥操作的閥結構」專利 ZL201010505661.1 號。
- 荣獲 2014 台灣生醫暨生農產業選秀大賽優選獎。
- 荣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頒發年度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45,000,000 元。
- 辦理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45,500,000 元。

104 年度

- 通過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CFDA) China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第三等級醫療器械註冊，國械注許 20153400079 號，「過敏原特異性 IgE 抗體檢測試劑盒(微陣列酶聯免疫方法) BioIC Allergen specific-IgE Detection Kit」。
- 辦理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6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46,100,000 元。

105 年度

- 與波蘭 BOR-POL 公司簽訂地區代理合約。
- 辦理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406,100,000 元。
- 辦理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7,86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413,960,000 元。

106 年度

- 與韓國 Won-Medical 公司簽訂地區代理合約。

107 年度

- 通過英國標準協會 BSI ISO 13485:2016 轉換新版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108 年度

- 通過韓國 KGMP 實地查廠品質系統驗證。
- 與奈及利亞簽訂非洲第一家代理合約。
-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06,980,000 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 206,980,000 元。

109 年度

- 獲中央研究院遴選參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毒(COVID-19)抗原及血清抗體檢測產品開發。
-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56,980,000 元。
- 辦理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8,3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65,280,000 元。

110 年度

- 獲衛生福利部核發本公司產品「百敏析 SARS-CoV-2 IgG 抗體檢測套組（BioIC SARS-CoV-2 IgG Detection Kit）」防疫專案核准製造第 110681563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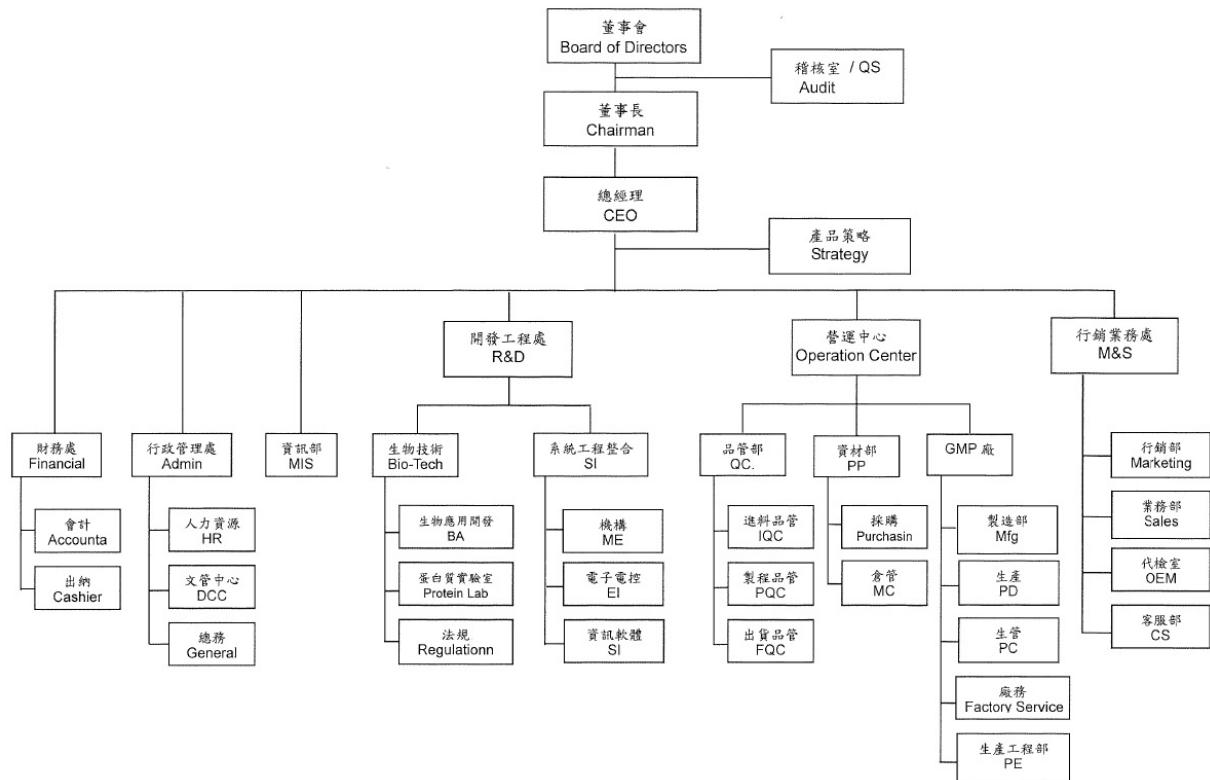
111 年度

- 完成衛生福利部符合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準則(QMS，取代原 GMP)新制登錄，登錄函字號：衛授食字第 1110012794 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各部門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1.擬定公司經營策略，設定營運目標，監督與評核營運目標之執行與績效。 2.訂定公司各部門功能與職權、專案計畫之設立與推動，以及部門、專案主管之任命。 3.統合、協調、支援各部門業務推動及專案之實施。
稽核室	1.公司營運作業之查核。 2.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 3.製作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
財務處	1.統籌財務管理報表分析之各項作業及長短期資金調度運用規劃。 2.會計帳務之建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存貨帳務管理。 3.稅務規劃作業、股務作業。
行政管理處	1.員工訓練規劃及管制、人事、行政、資產、總務、股務等業務處理。 2.智慧財產權管理。 3.重要契約、文件管理。
開發工程處	1.各項專案研發執行、設計開發及生產相關之圖面及技術資料管制(設計管制)。 2.協助作業規範制定。 3.協助矯正預防及客戶回饋申訴檢討處理。 4.協助製程及產品品質改善。 5.協助量測設備維護校驗管理。 6.執行客製化服務專案(設計管制)。 7.協助業務行銷：技術展示、客戶教育訓練。 8.認證、驗證法規導入、實驗設計。
GMP 廠	1.生產規劃、製程管制及作業規範制定。 2.依生產規劃、客戶訂單及作業規範，執行生產、製造、組裝及包裝等作業。 3.廠房設施及機器設備等管理。 4.工作環境監控管制。 5.負責矯正預防及客戶回饋申訴檢討處理。 6.負責製程及產品品質改善。 7.搬運、儲存、包裝標示、交貨等產品防護作業執行。 8.產品識別與追溯之規劃與執行。
品管部	1.擬定並執行品保計畫。 2.品質資料統計分析。 3.量測設備維護校驗管理。 4.執行接收、製程中及最終成品檢驗。 5.不合格品判定及處理。 6.協助處理客戶申訴案件。
行銷業務處	1.業務推廣、客戶諮詢、報價、合約審查、訂單管理、客戶服務。 2.上市監督及客戶回饋資料蒐集、客戶申訴處理。 3.市場分析、營運策略規劃、業務推廣發展。
資訊部	1.網路系統建置、整合、維護。 2.電子計算機處理作業。 3.資通安全建置、維護。
資材部	1.搬運、儲存、包裝標示、交貨等產品防護作業執行。 2.採購、委外代工作業及供應商評估。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 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章文仁	男、61~70	110.4.29	3年	95.5.11	2,168,633	8.18%	2,168,633	8.18%	1,759,453	6.63%	—	明新工業專科學校	蔡錦鴻 妹之配偶	註
董事	中華民國	蔡錦鴻	男、51~60	110.4.29	3年	98.6.22	316,000	1.19%	316,000	1.19%	14,000	0.05%	—	國立清華大學EMBA 東海大學MBA 亞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配偶之兄
董事	中華民國	陳重民	男、71~80	110.4.29	3年	92.6.28	216,000	0.81%	216,000	0.81%	11,000	0.04%	—	明新工業專科學校	民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	香港	康耀亞有限公司	男、61~70	1104.29	3年	1006.30	516,666	1.95%	516,666	1.95%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盧彥彰	男、61~70	1104.29	3年	1104.29	379,831	1.43%	379,831	1.43%	23,428	0.09%	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陸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男、51~60	1104.29	3年	1104.29	1,404,000	5.29%	1,404,000	5.29%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明熙	男、51~60	1104.29	3年	1104.29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生物化學研究所 那米亞發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政芳	男、61~70	1104.29	3年	1104.29	—	—	—	—	—	—	福三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葉書帆	男、41~50	1104.29	3年	1104.29	54,285	0.21%	54,285	0.21%	—	—	明新工業專科學校 上海禹方經貿發展有限公司業務總監 錦欣貿易有限公司開發執行總監	—	—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康耀亞洲有限公司	SKR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陸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立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33%) 懿富投資有限公司 (20.33%)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SKR Investments Limited	Glory H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81.58%) 陳治 (18.42%)
立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章文仁 (35%)、李麗珠 (35%)
懿富投資有限公司	孫爾怡(35%)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章文仁	1.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學經歷：明新工業專科學校、台灣艾特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淨順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蔡錦鴻	1.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學經歷：國立清華大學EMBA東海大學MBA、亞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陳重民	1.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學經歷：明新工業專科學校、民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	—
康耀亞洲有限公司	—	—	—
盧彥彰	1.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學經歷：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陸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邱明熙	1.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學經歷：國立成功大學生物化學研究	1. 依據獨立董事選任時所簽名之候選人無公司法第三十條及具專業資格、獨立性等規定情事聲明書及當選後之聲明書所載，其符合「公開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所、那米亞發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之資格要件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相關規定。 2. 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4. 其最近二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李政芳	1.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學經歷：明新工業專科學校、福三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1. 依據獨立董事選任時所簽名之候選人無公司法第三十條及具專業資格、獨立性等規定情事聲明書及當選後之聲明書所載，其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之資格要件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相關規定。 2. 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4. 其最近二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
葉書帆	1.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學經歷：上海禹方經貿發展有限公司業務總監、錦欣貿易有限公司開發執行總監	1. 依據獨立董事選任時所簽名之候選人無公司法第三十條及具專業資格、獨立性等規定情事聲明書及當選後之聲明書所載，其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之資格要件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相關規定。 2. 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54,285股，比重0.20%。 4. 其最近二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多元化：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

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九席董事組成，包含三席獨立董事成員（佔33%），三席獨立董事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錦鴻	男	96.5.22	316,000	1.19%	14,000	0.05%	—	—	—
營運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平	男	90.8.15	189,500	0.72%	—	—	—	—	—
行政管理處主管	中華民國	陳啟楨	男	90.8.01	167,726	0.63%	144,285	0.54%	—	—	—
開發工程處協理	中華民國	戴隆文	男	93.3.15	74,500	0.28%	—	—	—	—	—
會計主財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蕭綜衍	男	100.6.27	—	—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稱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行銷業務 處處長	中華民國	林俊杰	男	105.4.20	—	—	—	—	—	—	國立陽明大學生化碩士 淡江大學 EMBA 台灣法迪亞行銷經理 美艾利爾健康(股)公司行銷經理	—	—
GMP 廠 廠長	中華民國	林宏憲	男	98.7.1	25,000	0.09%	—	—	—	—	東南工專電子科 亞驥有限公司品管工程師	—	—
品保主管	中華民國	曾克元	男	104.12.2	—	—	—	—	—	—	國立東華大學生物技術碩士 晶朔生物科技副研究員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王清芯	女	111.3.10	—	—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 審計員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5)				A、B、C、D、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5)	
	報酬(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2)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 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章文仁	—	—	—	—	360	1.62%	1.62%	—	—	—	—	—	360 ; 1.62%	360 ; 1.62%
董事 蔡錦鴻	—	—	—	—	18	0.08%	0.08%	2,365	—	—	—	—	2,383 ; 10.73%	2,383 ; 10.73%
董事 陳重民	—	—	—	—	18	0.08%	0.08%	—	—	—	—	—	18 ; 0.08%	18 ; 0.08%
董事 康耀亞洲有限公司	—	—	—	—	18	0.08%	0.08%	—	—	—	—	—	18 ; 0.08%	18 ; 0.08%
董事 盧彥彰	—	—	—	—	10	0.05%	0.05%	—	—	—	—	—	10 ; 0.05%	10 ; 0.05%
董事 陸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	18	0.08%	0.08%	—	—	—	—	—	18 ; 0.08%	18 ; 0.08%
獨立董事 邱明熙	—	—	—	—	18	0.08%	0.08%	—	—	—	—	—	18 ; 0.08%	18 ; 0.08%
獨立董事 李政芳	—	—	—	—	18	0.08%	0.08%	—	—	—	—	—	18 ; 0.08%	18 ; 0.08%
獨立董事 葉書帆	—	—	—	—	—	—	—	—	—	—	—	—	—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僅領取董事會出席車馬費，並無固定酬勞。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係指 111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填列 111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 111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4：係指 111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事屬個人之支出等，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二)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3)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註 4)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蔡錦鴻	3,602	—	—	—	—	—	—	—	—	—	3,602； 16.21%
副總經理 張 平	3,602	—	—	—	—	—	—	—	—	—	3,602； 16.21%

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張平	張平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蔡錦鴻	蔡錦鴻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註 1：係填列 111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 111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3：係填列 111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註 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此情形。

(四) 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 度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新台幣仟元；%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435	435	2.24%	2.24%	478	478	2.15%	2.15%		
監察人	3	3	0.02%	0.02%	-	-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3,576	3,576	18.38%	18.38%	3,602	3,602	16.21%	16.21%		

2. 細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並經股東會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議定之。如公司年度決算有獲利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酬勞。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其學歷、經歷，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評估於公司職務之權責及貢獻度，及該年度公司之經營成果，予以合理之報酬，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3)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根據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及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依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章文仁	4	0	100%	
董事	蔡錦鴻	4	0	100%	
董事	陳重民	4	0	100%	
董事	康耀亞洲有限公司	4	0	100%	
董事	盧彥彰	2	0	50%	
董事	陸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0	100%	
獨立董事	邱明熙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政芳	4	0	100%	
獨立董事	葉書帆	0	4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不適用。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相關法規及公司章程辦理。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各董事出席狀況良好，提供公司產業、業務及內部控制等良好建議，並於會後統計其出席狀況。
- (二)本公司設立之審計委員會，有效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邱明熙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政芳	4	0	100%	
獨立董事	葉書帆	0	4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3.10	第一屆 第四次	本公司稽核主管委任案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董事出席董事會車馬費調整及相關組織規程修正案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此情事	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董事會依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核准通過所有議案。
111.08.11	第一屆 第六次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此情事	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董事會依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核准通過所有議案。
111.12.22	第一屆 第七次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案 本公司向玉山銀行申請衍生性商品避險額度案	無此情事	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董事會依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核准通過所有議案。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獨立董事除定期收到稽核報告外，內部稽核主管均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業務稽核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就年度查核報告與獨立董事進行公司治理單位溝通，協助了解及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分別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及 112 年 3 月 23 日與獨立董事進行查核階段溝通事項及查核結果說明等溝通，因此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間溝通情形良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訂定妥善的內部控制制度，落實並遵循相關規定。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人制度，對外處理股東建議等事宜，並遵守資訊公開之規定，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予股東參考。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規範，避免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圖私利。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尚未擬訂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惟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目前董事會之組成已具備所需之各種專業。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尚無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惟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遵守主管機關相關辦法及規定，且本公司亦可透過董監出席率等指標評估及檢討董事會績效。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予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超然獨立之精神。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分別由總經理、財務處及行政管理處人員兼職處理。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與利害關係人及與公司之利益相關者，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指定專責人員於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作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之揭露、建立有發言人制度可即時提供最新資訊。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財務報告，已依照相關公告準則，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各月份營運情形。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權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活動。 2. 僱員關懷： 本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均以員工利益為主，關心員工生活、福利，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 3.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p> <p>4.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互動良好。</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加持續進修之課程。</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依法訂定內部規章，並執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與客戶間溝通良好，業務單位隨時解決客戶問題。</p> <p>9.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評估購買。</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公司目前尚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未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及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但本公司各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遵循主管機關環保規範推動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透過平常對員工之教育及宣導，致力於節能減碳之推動。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積極參與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相關策略。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積極參與推動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遵循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於工作守則訂定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員工環安課程，並提供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不定期對員工培訓所需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接獲客訴，專職單位針對問題提供客戶有效的解決方案。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與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並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目前為公開發行公司，雖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公司全體員工皆須遵守工作規則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就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對於營業活動內可能具不誠信行為風險加以防範。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控制制度，以讓全體員工有所遵循；稽核人員則依據稽核計畫檢查執行之落實程度。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於交易及採購時透過經濟部商業司確認公司真實性，並查詢廠商交易實績，以確認交易對手之商業誠信。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	✓		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營之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誠信經營原則。	司，故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議事規則，董事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參加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各項活動及會議宣導。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目前運作尚未發現異常情形，故尚無建立正式的檢舉及獎勵制度。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目前運作尚未發現異常情形，故尚無建立正式的檢舉及獎勵制度。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目前運作尚未發現異常情形，故尚無建立正式的檢舉及獎勵制度。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尚未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內容。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章文化

總經理：蔡錦鴻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	日期	重要決議
第八屆第四次董事會	111.03.10	1.通過本公司逾期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之應收款項是否視為資金貸與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3.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4.通過本公司董事出席董事會車馬費調整及相關組織規程修正案 5.通過稽核主管委任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通過本公司擬召開民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一一一年度股東常會	111.06.09	1.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第八屆第五次董事會	111.06.09	1.通過本公司逾期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之應收款項是否視為資金貸與案
第八屆第六次董事會	111.08.11	1.通過本公司逾期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之應收款項是否視為資金貸與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向玉山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第八屆第七次董事會	111.12.22	1.通過本公司逾期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之應收款項是否視為資金貸與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預算案 3.通過本公司向玉山銀行申請衍生性商品避險額度案 4.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案
第八屆第八次董事會	112.03.23	1.通過本公司逾期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之應收款項是否視為資金貸與案 2.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3.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虧撥補案 4.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5.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6.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通過本公司擬召開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合計	備註
致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 呂瑞文	111 年度	860	240	1,100	-

註：本年度非審計公費內容主要為稅務簽證費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經理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章文仁	—	—	—	—
董事兼 總經理	蔡錦鴻	—	—	—	—
董事	陳重民	—	—	—	—
董事	康耀亞洲有限 公司	—	—	—	—
董事	盧彥彰	—	—	—	—
董事	陸發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	—	—	—
獨立董事	邱明熙	—	—	—	—
獨立董事	李政芳	—	—	—	—
獨立董事	葉書帆	—	—	—	—
副總經理	張平	—	—	—	—

行政管理處 主管	陳啟楨	—	—	—	—
開發工程處 協理	戴隆文	—	—	—	—
會計主管 財務處處長	蕭綜珩	—	—	—	—
行銷業務處 處長	林俊杰	—	—	—	—
GMP 廠 廠長	林宏憲	—	—	—	—
品保主管	曾克元	—	—	—	—
稽核主管	王淯芯	—	—	—	—

(二)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排名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	股數	持股 比例(%)	名稱	關係	
1	章文仁	2,168,633	8.18%	1,759,453	6.63%	—	—	李麗珠	配偶	—
								陸發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章文仁為該公 司代表人之配 偶	
								台灣艾特 斯工程股 份有限公司	章文仁為該公 司代表人	
2	李麗珠	1,759,453	6.63%	2,168,633	8.18%	—	—	章文仁	配偶	—
								陸發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李麗珠為該公 司代表人	
								台灣艾特 斯工程股 份有限公司	李麗珠為該公 司代表人之配 偶	
3	陸發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1,404,000	5.29%	—	—	—	—	台灣艾特 斯工程股 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代表人 為章文仁之配 偶	—
	代表人：李麗珠	1,759,453	6.63%	2,168,633	8.18	—	—			
4	台灣艾特斯工程股 份有限公司	1,404,000	5.29%	—	—	—	—	陸發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代表人 為李麗珠之配 偶	—
	代表人：章文仁	2,168,633	8.18%	1,759,453	6.63%	—	—			
5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 有限公司	867,018	3.27%	—	—	—	—	—	—	—
	代表人：閻雲	—	—	—	—	—	—	—	—	—
6	周義人	678,500	2.56%	—	—	—	—	—	—	—
7	國禎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669,010	2.52%	—	—	—	—	—	—	—
	代表人：廖蜀貞	—	—	—	—	—	—	—	—	—
8	劉奕廷	590,000	2.22%	—	—	—	—	—	—	—
9	康耀亞洲有限公司	516,666	1.95%	—	—	—	—	—	—	—
	代表人：陳治	—	—	—	—	—	—	—	—	—
10	鍾芳靜	500,000	1.88%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 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10,000	100%	—	—	10,000	100%

註：係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26,528,000	43,472,000	70,000,000	本公司股票非屬上市或上櫃股票

2. 股本形成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0.07	10	2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0	設立資本	—	註1
90.08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 股	—	註2
90.11	10	10,000,000	100,000,000	3,530,050	35,300,500	現金增資 2,530,050 股	—	註3
91.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4,080,050	40,800,500	現金增資 550,000 股	—	註4
92.04	11	10,000,000	100,000,000	8,300,550	83,005,500	現金增資 4,220,500 股	—	註5
94.03	10	10,000,000	100,000,000	9,500,000	95,000,000	現金增資 1,199,450 股	—	註6
95.11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 股	—	註7
95.12	10	11,500,000	115,000,000	10,500,000	105,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 股	—	註8
95.12	10	11,500,000	115,000,000	11,500,000	115,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 股	—	註9
96.04	10	20,000,000	200,000,000	13,500,000	13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股	—	註10
96.10	10	20,000,000	200,000,000	14,500,000	145,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 股	—	註11
97.01	12	20,000,000	200,000,000	15,500,000	155,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 股	—	註12
97.04	10	20,000,000	200,000,000	16,500,000	165,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 股	—	註13
97.05	12.5	20,000,000	200,000,000	18,500,000	18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股	—	註14
98.03	13	2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 股	—	註15
98.11	13	30,000,000	300,000,000	23,000,000	23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 股	—	註16
99.11	14.2	30,000,000	300,000,000	27,000,000	27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 股	—	註17
101.12	15	50,000,000	500,000,000	28,000,000	28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 股	—	註18
102.05	15	50,000,000	500,000,000	31,500,000	315,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 股	—	註19
103.05	20	50,000,000	500,000,000	34,500,000	345,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 股	—	註20
103.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4,550,000	345,500,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50,000 股	—	註21
104.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4,610,000	346,100,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60,000 股	—	註22
105.01	20	50,000,000	500,000,000	40,610,000	406,1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 股	—	註23
105.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41,396,000	413,960,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786,000 股	—	註24
108.12	10	70,000,000	700,000,000	20,698,000	206,980,000	減資彌補虧損 20,698,000 股	—	註25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9.02	26	70,000,000	700,000,000	25,698,000	256,98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 股	—	註 26
109.07	10	70,000,000	700,000,000	26,528,000	265,280,000	員工認股權轉 830,000 股	—	註 27

註1：90.7.9 北市建商二字第90293500號

註2：90.8.10 府建商字第90090635號

註3：90.12.17 府建商字第090132964號

註4：91.10.31 府建商字第091679334號

註5：92.4.21 府建商字第092073845號

註6：94.3.25 園商字第0940007676號

註7：95.11.27 園商字第0950031831號

註8：95.12.14 園商字第0950033531號

註9：95.12.27 園商字第0950034780號

註10：96.5.10 園商字第0960012419號

註11：96.10.25 園商字第0960029941號

註12：97.1.14 園商字第0970001455號

註13：97.4.21 園商字第0970010912號

註14：97.6.13 園商字第0970016216號

註15：98.4.13 園商字第0980010018號

註16：98.12.10 園商字第0980034866號

註17：99.12.6 園商字第0990036609號

註18：101.12.26 園商字第1010040147號

註19：102.05.24 園商字第1020014824號

註20：103.6.10 竹商字第1030017009號

註21：103.10.09 竹商字第1030029288號

註22：104.10.7 竹商字第1040028854號

註23：105.2.4 竹商字第1050003467號

註24：105.5.11 竹商字第1050012696號

註25：108.12.19 竹商字第1080036635號

註26：109.2.21 竹商字第1090004859號

註27：109.7.30 竹商字第1090021519號

3.總括申報制度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计
人 數	—	—	9	403	1	413
持 有 股 數	—	—	4,818,836	21,192,498	516,666	26,528,000
持 股 比 例	—	—	18.16%	79.89%	1.9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4 月 15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1	6,098	0.02
1,000 至 5,000	127	433,064	1.63
5,001 至 10,000	55	434,577	1.64
10,001 至 15,000	35	454,662	1.71
15,001 至 20,000	19	352,793	1.33
20,001 至 30,000	34	862,260	3.25
30,001 至 40,000	17	588,591	2.22
40,001 至 50,000	18	890,000	3.36
50,001 至 100,000	48	3,639,987	13.72
100,001 至 200,000	22	3,389,180	12.78
200,001 至 400,000	15	4,042,738	15.24
400,001 至 600,000	5	2,483,436	9.36
600,001 至 800,000	2	1,347,510	5.08
800,001 至 1,000,000	1	867,018	3.27
1,000,001 股以上	4	6,736,086	25.39
合計	413	26,528,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 年 4 月 15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章文仁		2,168,633	8.18
李麗珠		1,759,453	6.63
陸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04,000	5.29
代表人：李麗珠		1,759,453	6.63
台灣艾特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04,000	5.29
代表人：章文仁		2,168,633	8.18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867,018	3.27
代表人：閻雲		—	—
周義人		678,500	2.56
國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9,010	2.52
代表人：廖蜀貞		—	—
劉奕廷		590,000	2.23
康耀亞洲有限公司		516,666	1.95
代表人：陳治		—	—
鍾芳靜		500,000	1.8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每股 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8.08	8.92	8.92
	分 配 後	8.08	8.92	8.92
每股 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6,528	26,528	26,528
	每股 調 整 前	0.73	0.84	0.84
	盈餘 調 整 後	0.73	0.84	0.84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註 2	註 2	註 2
	無償 盈 餘 配 股	註 2	註 2	註 2
	配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註 2	註 2	註 2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2	註 2	註 2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殘 利 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上市(櫃)，無市價可供參考，故未計算本益比、本利比及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2：本公司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為累積虧損，並無餘額可供分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追求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為累積虧損，經112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111年度不分派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發配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應將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2,214 仟元，惟以前年度帳上累積虧損，尚有新台幣 50,832 仟元尚待彌補，故並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年度並無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故不適用。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民國一一〇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9,461 仟元，惟以前年度帳上累積虧損，尚有新台幣 70,372 仟元尚待彌補，故並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集團為從事體外檢測之生技公司，主要之業務範圍如下：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CF01011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實驗室晶片(Lab-on-a-Chip)

整合型晶片資訊系統(Integrated Chip Information System)」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金額	比例(%)
過敏原檢測套組	85,236	94.11%
其他	5,331	5.89%
合計	90,567	100.00%

3.目前之商品項目

過敏原檢測套組、新冠病毒抗體檢測套組、儀器製造。

其它免疫分析檢測套組設計製造。

檢驗試劑、硝化纖維玻片代工。

免疫調節分析檢測套組，含細胞激素(Cytokine)檢驗。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1) 寵物過敏檢測開發計畫 (Canine Specific-IgE Detection)

與中國醫藥學院附設兒童醫院及嘉義大學獸醫系合作「寵物過敏檢測」，專案已開始執行，初期將以犬隻過敏為主並挑選十一種過敏原進行設計開發，預計一一二年第二季完成初步設計並繼續進行臨床前測試。

(2) 自體免疫疾病診斷開發計畫 (Autoimmune Detection)

將進行新產品自體免疫疾病診斷開發，初步已完成初期研究與臨床鑑測探討，並擬定開發時程與物料採購，預計於一一二年第二季開始執行專案計畫。

(3) 過敏原抗體庫建立 (Allergen Antibody Database)

產品品質對於產品極為重要，而標準品的建立則為產品品質的基本要件，如何建立穩定的標準品，是一很重要的課題。過敏原抗體可針對特定主份蛋白（Components）做相對應反應，因此，過敏原抗體庫可提供建立完善的標準品。今年與另一生技公司合作，共同開發過敏原抗體，以期能建立多樣化的過敏原抗體，並做為未來之穩定材料與標準品。

(4) 化學冷光分析儀 BA1200

化學冷光分析儀 BA1200 係屬中通量檢測系統，由「洹藝光度量測化學分析儀(過敏原檢測儀器)」以自動化操作為目標設計、搭配過敏原檢測套組而成為一套檢測系統。「化學冷光分析儀 BA1200」的設計就是為了滿足客戶對於自動化檢測與中通量的需求，本產品的開發成功也將滿足中通量市場需求。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依台灣藥事法第十三條，醫療器材係包括診斷、治療、減輕或直接預防人類疾病，或足以影響人類身體結構及機能之儀器、器械、用具及其附件、配件、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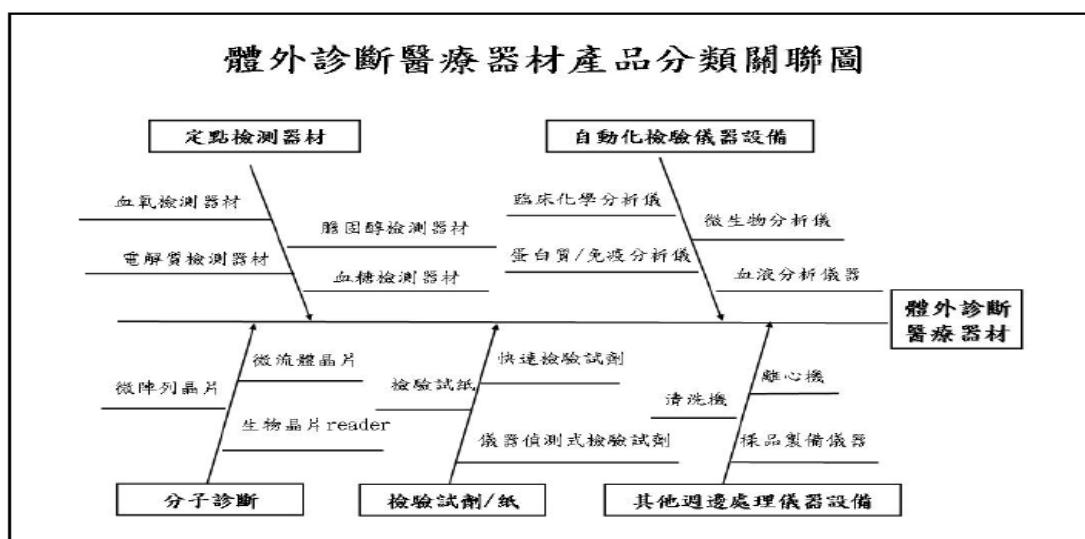
醫療器材產品種類十分多樣，各國法規分類方式亦無統一。我國衛生署「醫療器材分類分級」，大抵以「應用科別」為分類方式，如第一類臨床化學及臨床毒理學、第二類血液學及病理學、第三類免疫學及微生物學…等共 17 類，「用途」及「構造」為輔再加以細分的分類方式。

一般產業分析則將醫療器材分為診斷與監測用醫療器材、手術與治療用醫療器材、輔助與彌補醫療器材、體外診斷器材，以及其他醫療器材等五大類。

醫療器材產品種類繁多產品極為多樣，即使是全球領導廠商也常藉由企業併購，以降低投入研發的風險並擴張產品線。由於醫療器材產品涉及醫療專業行為，具市場開發價值之國家大多已訂定相關法令，以確保醫療器材之安全性與效能。

簡而言之，醫療器材業者則除須投入研發尋找應用、開發產品、製程及產品安全性之外，產品開發的風險往往取決於是否取得主管機關認證，導致投資風險相對提高。

是故醫療器材產業依產品分類具或高或低之進入障礙：發展已十分成熟之產品，市場競爭激烈，業者多以製程及生產管理能力優勢有效控管成本，大量地製造如血壓計、體溫計、血糖計等產品，除了價格，往往需以產品附加價值功能或服務為成功關鍵；至於高階醫療器材則須投入極高的研發經費，加上特有技術，進入門檻極高，同時亦享極高利潤。



資料來源：IEK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生產的過敏原檢測套組試劑原料來源均為國外廠商，微流體分析卡元件為本公司自行設計、委由國內精密塑膠工廠製造，本公司生產的過敏原檢測套組上游、中游、下游產業關聯如下所示：

上游	中游	下游
檢測試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過敏原蛋白質萃取 ● 免疫分析二次抗體 ● 品管抗體 ● 化學冷光呈色劑 ● 其它試劑(緩衝液、安定劑...) 自動化儀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自行規劃自動化硬體與軟體需求，委外設計結構與製造 	檢測試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流體分析卡元件 ● 本公司自行設計結構、配方生產 自動化儀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進行品管與驗證 	醫療器材銷售代理商 醫事檢驗所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過敏原檢測試劑

(1) 發展趨勢

過敏原檢測對於過敏性疾病的診斷與治療至關重要，目前隨著檢測技術的發展，多項過敏原同步檢測以協助臨床檢測出致關影響疾病症狀的過敏原為發展趨勢；另一方面，過敏原的選擇也從單一物種的混合過敏原逐漸轉至分子過敏原，成為暨檢測平台發展趨勢後，在臨床過敏檢測需求的新趨勢。

(2) 競爭情形：台灣市場目前競爭對手為 ThermoFisher 及 Hitachi。

(3) 市場占有 rate：台灣市場目前本公司於檢驗所市場市佔率超過 60%，於醫院市場市佔率約 20%。

(4) 公司競爭優勢

- A.微流體多標的平台具價格競爭優勢
- B.掌握關鍵設計及製造技術
- C.對醫藥法規及臨床評估實驗設計之掌握
- D.國內的醫療器材商，對於國內市場需求反應快速
- E.因應市場需求已陸續開發符合不同通量檢測需求之自動化設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主要關鍵技術「BioIC 微流體平台技術」皆為自行研發，除了取得台灣、美國、中國大陸多項專利，同時也經過醫療器材臨床前試驗、臨床評估、衛生福利部查驗登記、歐盟 CE Marking，以及來自客戶回饋及自我要求改善等各種階段之持續研發。本公司針對 BioIC 微流體平台技術所使用的分析儀、分析卡量產所需的相關技術皆已建立。

除了完整量產技術之外，本公司對於 BioIC 微流體平台技術應用於其他生醫檢測之設計與測試能力更具有獨到的精確與快速特點，大大降低新產品開發成本。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12 年 4 月 15 日

學歷	人數	所佔比例(%)
碩士	4	50.00%
大專	4	50.00%
合計	8	100.00%

3.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研究發展費用	111年度 15,105

5.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新本土台灣過敏原篩檢晶片(Panel AS40)

新本土台灣過敏原篩檢晶片(Panel AS40)，已完成台灣衛生福利部認證文件與臨床試驗送件，並已於一一一年第四季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販售許可證並進入台灣市場，已提供市場另一項目選擇。

(2) 化學冷光分析儀 BA-1200 (整合一對四分析儀器)

第一台原型機已完成所有安規及電檢認證，目前針對儀器開門方式做更動，以期更符合市場需求與使用方便性，修正專案已啟動並開始執行，第二台原型機預計於一一二年第一季能完成修正與組裝，第二季進行電子安規等檢測，並取得所有上市所需文件，第三季能導入產線並開始量產。預計於今年德國醫療展（MEDICA）將展示並推向國際市場；BA1200 將是未來在低、中通量檢驗市場的主力機種，以取代現在單機機種。

(3) 自動加藥機

同上，為配合本公司國內外市場擴展，開發本產品協助使用者施加檢測所需試劑於微流體分析卡，使更有效率完成檢測分析。

(4) BioIC Data Manager 軟體開發(BDM)

為適用本公司產品規模日益擴大之使用者，本軟體系統可有效協助大型院所使用者有效地管理檢測結果及患者資訊，目前本軟體系統已完成兩版，可符合市場使用需求，接下來會進行第三版功能優化，著重於數據統計功能的增加，以更符合市場的使用方便性。

(5) CMOS (Complementary Metal–Oxide–Semiconductor)相機導入

因應傳統冷光相機晶片不足與高成本問題，與英國相機公司(Atik Cameras Ltd.)合作，開發以 CMOS 技術導向的相機，應用於 BioIC 分析系統上，目前已開發並驗證完成，並裝置於單機機種(BA400)上完成電子安規檢測，預計於一一二年第一季開始導入單機機種上，未來將於 BA1200 上裝置以降低成本。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全面發展多樣產品，增加廣度，因應客戶不同的需求，提供客戶便捷迅速之服務，整合網路資源，提高效率且積極與上下游廠商維持良好合作夥伴關係以期持續降低成本、強化價格競爭力、爭取市場佔有率且推動全員品質意識，落實品質管理，以期贏得客戶的信賴。

以相同技術平台開發各領域醫療診斷產品，例如傳染性疾病、自體免疫性疾病及獸醫相關檢測產品。

2.長期發展計畫

掌握客戶發展趨勢與市場脈動，積極研發新品及持續改善產品品質，掌握關鍵技術，保持市場領先地位、持續深耕技術及市場並積極尋求同業或異業合作機會，朝國際化企業邁進。

培養國際行銷人才，設立海外行銷據點，強化各地通路管理，開發自費健康檢查的應用市場，分散產品風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淨額	比例(%)	銷售淨額	比例(%)	銷售淨額	比例(%)
內銷	38,359	36.56%	41,834	46.19%		
外銷	66,570	63.44%	48,733	53.81%		
合計	104,929	100.00%	90,567	100.00%		

2.市場佔有率

目前本公司產品國內市場佔有率約為 20%，市場推廣以穩步成長為目標，逐步進入北、中、南各級醫院。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已取得包含中國大陸地區等多國產品認證，預期在新冠疫情後中國大陸市場需求成長將持續發展。

4.競爭利基

本公司積極推出符合市場發展趨勢之產品，佈局全球行銷通路，立即掌握市場動態，快速回應客戶需求；開發時程適時、快速，加速產品上市時間；競爭產品成本售價過高，通路商訂單逐步增加。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推出 BioIC 品牌，市場形像佳，品質技術優良。
- B.產品應用性擴大，可以滿足客戶需求。
- C.公司全體員工向心力創造公司使命必達文化。
- D.醫藥衛生法令、產品技術及經營門檻高，競爭者不易進入，代工客戶轉單不易。

(2)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 A.隨著業績成長，產能或有不足，因應對策：積極改善生產設備，提高通量、自動化程度。
- B.現有相關科系教育無法直接提供研發及技術人才，因應對策：積極與學校進行產學合作及學生實習，落實教育訓練以培育人才。
- C.國際化遇到各國醫藥衛生法令要求不盡相同，因應對策：與當地經銷商共同進行衛生主管機關與臨床評估醫院專家之諮詢，確保產品認證之臨床評估方法及結果符合當地法令。
- D.國際化之快速拓展及佈局，因應對策：成立國外業務處，由專人積極拓展國際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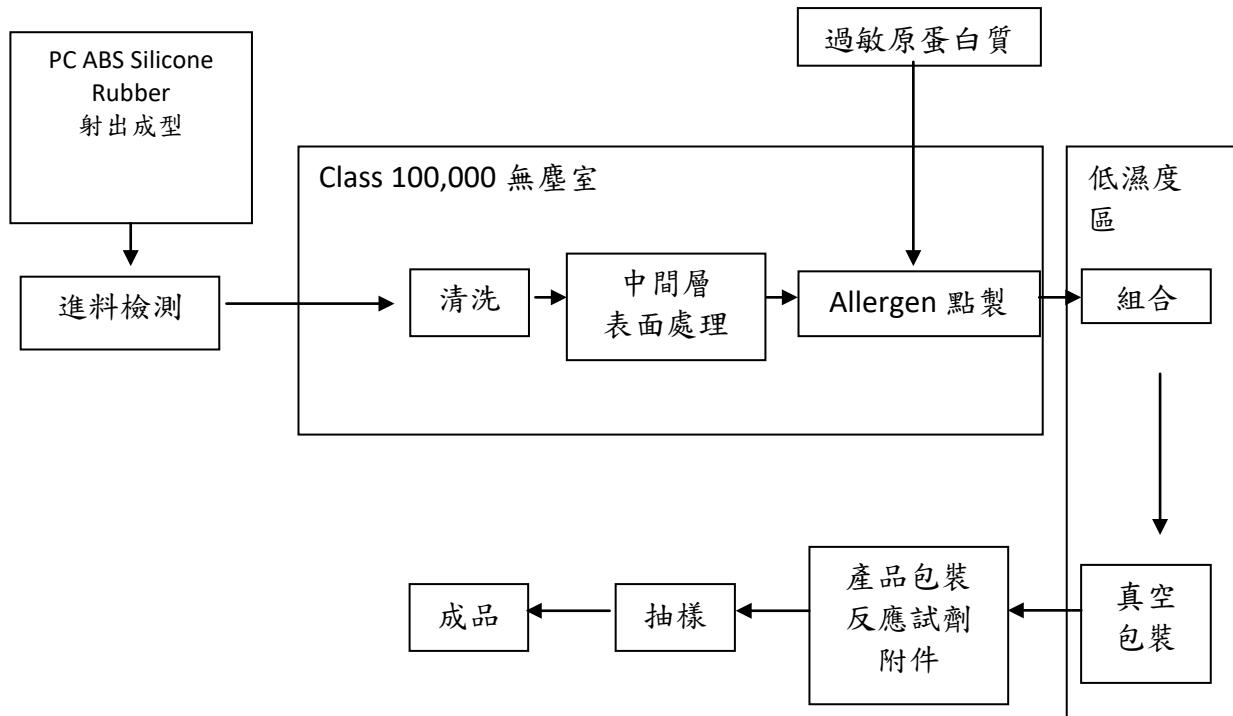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過敏原檢測套組對於過敏患者篩選過敏原，提供醫師、患者個人及家庭改善過敏發生之方向。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製過程如下所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目前主要原物料供應狀況如下：

原 料	供 應 來 源	供 貨 狀 況
過敏原蛋白質萃取物	美系廠商	穩定供貨
免疫分析二次抗體 HRP 酶素 Conjugate	美系及歐系廠商	穩定供貨
HRP 酶素化學冷光呈色劑	美系廠商	穩定供貨
微流體分析卡元件塑料上下蓋及矽膠中間層	國內廠商	穩定供貨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1	瑞捷生物科 技江蘇有限 公司	60,286	57.45%	無	瑞捷生物 科技江蘇 有限公司	39,695	43.83%	無
2	瑞博企業有 限公司	11,701	11.15%	無	瑞博企業 有限公司	13,649	15.07%	無
	其他	32,942	31.40%		其他	37,223	41.10%	
	銷貨淨額	104,929	100.00%		銷貨淨額	90,567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111 年度因瑞捷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受新冠肺炎疫情升溫及該公司所在國家之防疫政策影響而下降。

2. 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供應商 名稱	進貨 金額	比率	關係	供應商 名稱	進貨 金額	比率	關係
1	勝晟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4.47%	無	元裕實業有限公司	5,374	22.26%	無
2	賀豐精密有限公司	5,984	14.43%	無	賀豐精密有限公司	3,970	16.45%	無
3	FINGER LAKES INSTRUMENTATION, LLC	4,458	10.75%	無	進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41	10.11%	無
4	進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8	10.39%	無	勝晟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註 2	無
5	元裕實業有限公司	註 2	註 2	無	FINGER LAKES INSTRUMENTATION, LLC	註 2	註 2	無
	其他	20,593	49.96%		其他	12,352	51.18%	
	進貨淨額	41,343	100.00%		進貨淨額	24,137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111 年度對勝晟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FINGER LAKES INSTRUMENTATION, LLC 及 110 年度對元裕實業有限公司之進貨淨額因未達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故不予以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為加強產品成本競爭力、避免主要原物料進貨集中之風險，除積極維持與原供應商良好之關係外，亦致力尋求能提供品質優良、價格較有競爭力之其他供應商，以謀求原物料採購之品質精進及分散貨源。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片；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過敏原檢測套組		233,340	313,477	96,551	262,877	256,790	88,079
合 計		233,340	313,477	96,551	262,877	256,790	88,079

註 1：產能係指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本公司 111 年度產量及產值較 110 年度增加，主要係因主要客戶受新冠肺炎疫情升溫及該公司所在國家之防疫政策影響，訂單減少，產量及產值隨之下降所致。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片；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銷售量值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過敏原檢測套組	63,592	33,670	239,494	59,536	70,716	38,379	177,977	46,857	
其他	註	4,689	註	7,034	註	3,455	註	1,876	
合 計	63,592	38,359	239,494	66,570	70,716	41,834	177,977	48,733	

註：本公司其他商品收入含勞務性質等收入，故不顯示數量

本公司 111 年度外銷較 110 年度減少，主要係外銷之主要客戶受新冠肺炎疫情升溫及該公司所在國家之防疫政策影響，導致外銷營收下降。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4 月 15 日
員工 人數 (人)	管理人員	9	9	9	9
	一般職員	60	53	54	54
	合計	69	62	63	63
平均年齡		35.27	36.36	36.68	36.68
平均服務年資		6.92	7.85	8.00	8.00
學歷分布 比率 (%)	博士	2.90%	3.23%	3.17%	3.17%
	碩士	13.04%	14.52%	14.29%	14.29%
	大專	75.36%	69.35%	69.84%	69.84%
	高中	8.70%	12.90%	12.70%	12.70%
	高中以下	—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主要福利措施如下：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期提撥福利金，目前本公司福利措施要點如下：

公司法定福利措施：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撥職業災害保險、提繳勞工退休金。

公司特別提供：員工分紅及認股、年節及績效獎金、員工教育訓練計劃、團體意外保險及健康檢查、購置員工宿舍供遠道員工使用。

福利委員會提供：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金、傷病慰問金、生育津貼、定期員工旅遊活動、定期慶生會及其他各種便利優惠活動等。

2. 員工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1)新進人員培訓課程：使新人快速融入組織團隊。

(2)專業職能培訓課程：公司內部不定期舉行訓練課程，依實際需要請員工參加，另員工得視工作需要參加外部訓練課程，其費用則由公司給予補助。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適用舊制員工：

本公司之退休制度依據勞基法相關規定辦理，除部分舊制員工已經由勞資雙方協議結清舊制年資，其餘並依法按月提撥退休金存入台灣銀行專戶(原中央信託局專戶)，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

適用新制員工：

則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由公司按月給付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勞保局管理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實施情形：

本公司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並提供多種管道以促進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議，了解員工對管理與福利制度之滿意度，持續良好之勞資關係。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雖尚未成立跨部門資訊安全委員會，目前由資訊部主管兼任資訊安全相關事務。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提供本公司之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訂定「資訊作業管理辦法」並配合「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等其他內部控制作業辦法，包含資訊部門與使用部門權責劃分、資訊部門之功能及職責劃分、設備器材管理、程式開發、資訊軟體管理、應用系統維護、資料輸入及修改、資訊安全保全、網路系統安全評估、網路系統備援、電腦病毒及惡意軟體之防範及資通安全檢查等，以建立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體系。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資源：

於具體管理方案上，本公司藉由下列各管理方案及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以達成資通安全管理目標：

- (1) 本公司個人電腦皆有建立防火牆並安裝防毒軟體，且禁止使用未經授權之軟體。
- (2) 不定期辦理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之宣導作業，新進人員皆須簽定保密協定。

- (3) 重要資訊系統或設備建置適當的備份及備援以維持其可用性。
- (4) 定期盤點資訊資產以確保資產清單的正確性及完整性。
- (5) 每年定期實施內部稽核以確保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管理制度之有效性。此外，在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上，本公司由資訊人員專責資訊安全管理業務並已採購適當的防護軟硬體(防毒軟體、防火牆等)，強化公司資訊安全。而本公司稽核單位亦將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列為年度稽核項目，且依據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將實施成效提報董事會覆核確認，並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房屋租賃契約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9.01.01 至 113.12.31	廠房租賃	不可轉讓
房屋租賃契約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9.01.01 至 113.12.31	員工宿舍租賃	不可轉讓
中國大陸地區銷售總代理合約	鴻瑞泰捷生物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106.01.01 至 115.12.31	中國大陸地區獨家銷售總代理	—
業務合作協議	瑞捷生物江蘇有限公司	106.02.22 至 115.02.21	檢測產品業務合作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159,592	182,937	168,507	186,110	185,5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	-	-	18,9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773	48,610	49,337	54,670	51,974
使 用 權 資 產	-	21,778	17,280	13,846	9,096
無 形 資 產	-	672	672	698	1,417
其 他 資 產	6,357	4,796	1,869	3,387	4,836
資 產 總 額	209,772	258,793	237,665	258,711	271,90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6,901	95,275	27,653	31,988	28,02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後	56,901	95,275	27,653	31,988	28,024
非 流 動 負 債	2,060	19,540	15,104	12,275	7,140
負 債 分 配 前	58,961	114,815	42,757	44,263	35,164
總 額 分 配 後	58,961	114,815	42,757	44,263	35,1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0,761	143,978	194,908	214,448	236,738
股 本	413,960	214,920 (註 2)	265,280	265,280	265,280
資 本 公 積	分配前	80	80	80,180	-
	分配後	80	80	-	-
保 盈 留 餘 分 配 前	(263,279)	(71,022)	(150,552)	(50,832)	(28,542)
	分配後	(263,279)	(71,022)	(70,372)	(50,832)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50,761	143,978	194,908	214,448	236,738
	分配後	150,761	143,978	194,908	214,448
					(註 3)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108 年度股本包含預收股本新台幣 7,940 仟元。

註 3：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淨額	86,851	101,559	65,495	104,929	90,567
營業毛利	31,321	40,438	22,360	39,962	30,746
營業(損失)利益	(20,926)	(13,244)	(78,949)	18,540	6,9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31	(1,378)	(215)	921	15,276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淨利	(17,995)	(14,622)	(79,164)	19,461	22,214
本期淨利(損)	(17,995)	(14,622)	(79,164)	19,461	22,2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82)	(101)	(366)	79	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377)	(14,723)	(79,530)	19,540	22,290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995)	(14,622)	(79,164)	19,461	22,214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377)	(14,723)	(79,530)	19,540	22,29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	(0.87)	(0.71)	(3.11)	0.73	0.84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159,591	182,936	168,506	186,109	185,5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	-	-	18,99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1	1	1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773	48,610	49,337	54,670	51,974	
使用權資產	-	21,778	17,280	13,846	9,096	
無形資產	-	672	672	698	1,417	
其他資產	6,357	4,796	1,869	3,387	4,836	
資產總額	209,722	258,793	237,665	258,711	271,9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901	95,275	27,653	31,988	28,024
	分配後	56,901	95,275	27,653	31,988	28,024
非流動負債		2,060	19,540	15,104	12,275	7,14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8,961	114,815	42,757	44,263	35,164
	分配後	58,961	114,815	42,757	44,263	35,1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0,761	143,978	194,908	214,448	236,738
股本		413,960	214,920 (註 2)	265,280	265,280	265,280
資本公積	分配前	80	80	80,180	-	-
	分配後	80	80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3,279)	(71,022)	(150,552)	(50,832)	(28,542)
	分配後	(263,279)	(71,022)	(70,372)	(50,832)	(註 3)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0,761	143,978	194,908	214,448	236,738
	分配後	150,761	143,978	194,908	214,448	(註 3)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108 年度股本包含預收股本新台幣 7,940 仟元。

註 3：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86,851	101,559	65,495	104,929	90,567
營 業 毛 利	31,321	40,438	22,360	39,962	30,746
營 業 (損 失) 利 益	(20,926)	(13,244)	(78,949)	18,540	6,938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2,931	(1,378)	(215)	921	15,27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稅 前 淨 利 (損)	(17,995)	(14,622)	(79,164)	19,461	22,214
本 期 淨 利 (損)	(17,995)	(14,622)	(79,164)	19,461	22,214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382)	(101)	(366)	79	76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8,377)	(14,723)	(79,530)	19,540	22,290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0.87)	(0.71)	(3.11)	0.73	0.84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審查意見
107 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呂瑞文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呂瑞文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呂瑞文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呂瑞文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呂瑞文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11	44.37	17.99	17.11	12.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9.12	336.39	425.67	414.71	469.2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80.47	192.01	609.36	581.81	662.22
	速動比率	191.63	140.56	450.80	419.95	463.94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110.08)	(14.14)	(160.56)	73.62	125.10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8	3.17	1.22	2.01	2.87
經營能力	平均收現日數	87	115	299	182	127
	存貨週轉率(次)	1.16	1.13	0.83	1.16	0.94
經營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5	7.98	5.62	8.50	6.82
	平均銷貨日數	315	323	440	315	388
獲利能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9	2.20	1.34	2.02	1.7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43	0.26	0.42	0.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5)	(5.91)	(31.73)	7.93	8.43
	權益報酬率(%)	(11.25)	(9.92)	(46.72)	9.51	9.85
獲利能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6)	(4.35)	(6.80)	(29.84)	7.34	8.37
	純益率(%)	(20.72)	(14.40)	(120.87)	18.55	24.53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87)	(0.71)	(3.11)	0.73	0.84
	現金流量比率(%)	(37.31)	(13.18)	(97.84)	109.63	60.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5.79)	(154.02)	(164.60)	(72.34)	(11.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8)	(5.48)	(9.55)	11.50	5.4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62	0.02	0.83	1.72	3.01
	財務槓桿度	0.99	0.93	0.99	1.01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本期受疫情影響，營收減少，應付帳款隨進貨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純益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本期陸續回收以前年度提列之呆帳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受疫情影響，營收減少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應付帳款隨產能下降而減少及購買基金，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少所致。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前期減少所致。						

(二)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分析(註 1)				
分析項目(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11	44.37	17.99	17.11	12.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9.12	336.39	425.67	414.71	469.2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80.47	192.01	609.36	581.81	662.22
	速動比率	191.62	140.56	450.80	419.95	463.93
	利息保障倍數	(110.08)	(14.14)	(160.56)	73.62	125.1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8	3.17	1.22	2.01	2.87
	平均收現日數	87	115	299	182	127
	存貨週轉率(次)	1.16	1.13	0.83	1.16	0.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5	7.98	5.62	8.50	6.82
	平均銷貨日數	315	323	440	315	3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9	2.20	1.34	2.02	1.7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43	0.26	0.42	0.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5)	(5.91)	(31.73)	7.93	8.43
	權益報酬率(%)	(11.25)	(9.92)	(46.72)	9.51	9.8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 6)	(4.35)	(6.80)	(29.84)	7.34	8.37
	純益率(%)	(20.72)	(14.40)	(120.87)	18.55	24.53
	每股盈餘(元)	(0.87)	(0.71)	(3.11)	0.73	0.8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7.31)	(13.18)	(97.84)	109.63	60.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5.79)	(154.02)	(164.60)	(72.34)	(11.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8)	(5.48)	(9.55)	11.50	5.4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62	0.02	0.83	1.72	3.01
	財務槓桿度	0.99	0.93	0.99	1.01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本期受疫情影響，營收減少，應付帳款隨進貨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純益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本期陸續回收以前年度提列之呆帳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受疫情影響，營收減少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應付帳款隨產能下降而減少及購買基金，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少所致。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前期減少所致。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基礎依公式計算而得。

註 2：以上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債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
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 構桿度：

- (1) 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 (2) 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第 65 頁。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6 頁至第 129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參閱第 130 頁至第 191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案等表冊，其中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瑞燕會計師及呂瑞文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案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邱明熙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章文仁



中華民國 一一二年 三月 二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洹藝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洹藝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洹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洹藝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6；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6。

<續下頁>

<承上頁>

洹藝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過敏原檢測試劑與自動化儀器之銷售，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洹藝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洹藝集團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是否已合理估計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2)；存貨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6。

洹藝集團主要係銷售過敏原檢測試劑與自動化儀器，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學術研究領域、藥物發現及醫療診斷等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洹藝集團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三、應收款項之減損

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1)；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1)；應收款項減損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4 及六.5。

<續下頁>

<承上頁>

洹藝集團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涉及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之估計，其評估過程存有洹藝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以決定應收款項可回收金額，而對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估列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應收款項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洹藝集團對於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抽核測試應收款項帳齡歸屬之正確性、抽核應收款項期後收款情形、檢視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合理性及評估管理階層對逾期應收款項提列個別應收款項減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洹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洹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洹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洹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洹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洹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洹藝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17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47855 號

曾 瑞 燕

曾 瑞 燕

會計師：

呂 瑞 文

呂 瑞 文

中華民國 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漢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11,118	41	\$ 121,215	4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489	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及六.3	2,684	1	3,87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9,681	3	8,570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114	-	76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四、五及六.9	479	-	47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五	449	-	124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6	53,622	20	50,610	20
1410	預付款項		1,945	1	1,165	1
	流動資產合計		185,581	68	186,110	72
15xx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18,998	7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六.21	51,974	19	54,670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9	9,096	3	13,846	5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417	1	6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0	341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四及六.8	3,010	1	1,42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001	1	1,004	1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四、五及六.9	484	-	96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86,321	32	72,601	28
1xxx	資產總計		\$ 271,902	100	\$ 258,71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文
章
仁

經理人：蔡錦鴻

錦
鴻
啟

會計主管：蕭綜玲

綜
玲

漢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 30	-	\$ 28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6	1,480	1	3,105	1
2170	應付帳款	四	6,715	2	10,773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	-	4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	14,278	5	12,190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1及六.23	5,324	2	5,253	2
230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97	-	339	-
	流動負債合計		28,024	10	31,988	1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309	1	94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1及六.23	4,981	2	10,305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2	769	-	870	-
2645	存入保證金		81	-	15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140	3	12,275	5
2xxx	負債總計		35,164	13	44,263	17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13	265,280	98	265,280	111
330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14及六.15	(28,542)	(10)	(50,832)	(63)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36,738	87	214,448	83
36xx	非控制權益					
3xxx	權益總計		236,738	87	214,448	83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1,902	100	\$ 258,71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文
章
仁

經理人：蔡錦鴻

錦
鴻

會計主管：蕭綜玲

綜
玲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6及七	\$ 90,567	100	\$ 104,9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6、六.8、六.9及六.17	(59,821)	(66)	(64,967)	(62)
5900	營業毛利		30,746	34	39,962	38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4、六.5、六.8、六.9 、六.12及六.17				
6100	推銷費用		(13,443)	(15)	(11,719)	(11)
6200	管理費用		(17,273)	(19)	(16,362)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105)	(16)	(16,954)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2,013	24	23,613	23
	營業費用合計		(23,808)	(26)	(21,422)	(20)
6900	營業利益		6,938	8	18,540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18	2,279	3	1,646	2
7010	其他收入	六.18	466	-	9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8及六.18	(1,605)	(2)	(297)	-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18	(179)	-	(268)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18	13,728	15	315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四、六.2及六.18	587	1	(56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276	17	921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2,214	25	19,461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	-	-	-
8200	本期淨利		22,214	25	19,461	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12及六.19	95	-	9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19及六.20	(19)	-	(19)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6	-	7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6	-	7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290	25	\$ 19,540	19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214	25	\$ 19,461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本期淨利		\$ 22,214	25	\$ 19,461	1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290	25	\$ 19,540	19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290	25	\$ 19,540	19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 0.84		\$ 0.7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0.84		\$ 0.7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文
章
仁

經理人：蔡錦鴻

錦
鴻

會計主管：蕭綜研

綜
研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計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5,280	\$ 80,180	\$ (150,552)	\$ 194,908	\$ -	\$ 194,908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80,180)	80,180	-	-	-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	-	19,461	19,461	-	19,461
民國一一〇年度綜合損益	-	-	79	79	-	79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65,280	-	19,540	19,540	-	19,540
民國一一一年度淨利	-	-	(50,832)	(50,832)	214,448	214,448
民國一一一年度綜合損益	-	-	22,214	22,214	-	22,214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5,280	\$ -	76	76	-	76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22,290	22,290	-	22,290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5,280	\$ -	\$ (28,542)	\$ 236,738	\$ -	\$ 236,7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印

經理人：蔡錦添
印

會計主管：蕭綜玲
印

漢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2,214	\$ 19,4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874	13,238
各項攤提	98	4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2,013)	(23,6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587)	569
利息收入	(2,279)	(1,646)
利息費用	179	2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605	297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04)	7,7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50)	-
應收票據	1,193	(2,717)
應收帳款	19,508	22,874
應收分期款	611	2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	(9)
其他應收款	(34)	28
存貨	(8,159)	(12,366)
預付款項	(780)	4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92	(283)
應付帳款	(4,051)	6,3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	42
其他應付款	2,308	1,959
合約負債-流動	(1,625)	728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42)	7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	(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972	33,691
收取之利息	2,096	1,646
支付之利息	(179)	(2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889	35,069

<續下頁>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	\$ 18,265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3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20	2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含預付設備款)	(4,705)	(10,369)
取得無形資產	(817)	(6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	(82)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473	2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060)	8,2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6,200)
租賃本金償還	(5,253)	(4,99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70)	1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23)	(11,04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397	(7,7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0,097)	24,5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215	96,6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1,118	\$ 121,21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文
章
仁

經理人：蔡錦鴻

錦
鴻
啟

會計主管：蕭綜玲

綜
玲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七月九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寶山鄉工業東九路 7 號 1 樓。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智慧財產權、資訊軟體服務、生物科技服務、醫器材設備製造、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實驗室晶片、整合型晶片資訊系統及醫療器材之租賃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集團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一一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2.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將於民國一一二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會計政策之揭露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正)	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正)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 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經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IASB 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 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之修正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修正)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集團之每一個體均以其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予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併財務報告編製範圍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者。本公司並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被投資者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本公司報酬金額之能力。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重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者。

有關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AST Management Inc.(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匯出對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之投資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中。另該子公司未具重大性而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集團認為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3.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集團內個體間之交易有關之集團內資產與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並對類似情況下之相似交易及事項採用統一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告包括取得控制日起至終止控制日止之子公司收益及費損。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本公司業主與非控制權益間之交易

A.未導致喪失控制者

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向非控制權益之購買，所支付任何對價之公允價值與相關應占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對非控制權益之處分損益亦認列於權益中。

B.導致喪失控制者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導致喪失控制者，於喪失控制日時，除列前子公司之資產、負債、非控制權益及所有與前子公司相關之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其與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前子公司分配股份予業主之權益交易之股份分配及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合計之差額認列為利益或損失。另對前子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視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視為原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

4.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5.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各合併個體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6.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持有目的係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

7.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5)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如下：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項目：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D.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則列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屬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 IFRS 9)之金融資產，係以整體混合合約之條款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非屬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應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則應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並以衍生工具處理，除非整體混合合約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公允價值衡量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集團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9.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於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 A. 本集團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B. 本集團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C. 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11.存貨

存貨成本係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分配存貨成本。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商品之生產或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30	年
機器設備	2-2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15	年
租賃改良	2-20	年
其他設備	3-11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修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租 賃

(1)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則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非以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A.融資租賃下，租賃投資淨額係按依約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之固定報酬率。

B.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使用權資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後之金額列示。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B.租賃負債之原始認列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按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續衡量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係作為使用權資產之調整，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4. 無形資產

- (1) 係電腦軟體等，單獨取得且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原始衡量，採直線法，依耐用年限三年平均攤銷，並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攤銷期間隨之改變；若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變動，則改變攤銷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攤銷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 (2) 無形資產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無形資產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 (3)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5.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集團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商品之銷售

本集團主要係銷售過敏原檢測試劑及自動化儀器，並於移轉產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及同時產生取得對價之可執行權利。因此，本集團通常於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時認列收入，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退款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本集團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集團重大財務利益，本集團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集團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

B.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C.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19.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3) 遷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4) 遷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遷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集團屬國內公司者，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0.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21.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且已有單獨之財務資訊者。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 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無此事項。
2. 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做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 (1)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淨額為 13,891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10,657 仟元。

(2) 存貨之評價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 所述，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該等估計係本集團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帳面金額為 53,622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202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2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具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確定福利負債帳面金額為 769 仟元。若本集團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5%，將導致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帳面金額減少 89 仟元或增加 100 仟元，及增加 100 仟元或減少 90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9 所述，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可供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營業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44,129 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0(7)。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零用金	\$122	\$110
支票及活期存款	51,453	34,474
定期存款	59,543	86,631
合 計	<u>\$111,118</u>	<u>\$121,215</u>

(1) 上述定期存款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上述銀行存款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取得成本：		
基 金	\$5,550	\$-
評價調整：		
基 金	(61)	-
淨 額	<u>\$5,489</u>	<u>\$-</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取得成本：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	\$-
評價調整：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30	286
淨 額	<u>\$30</u>	<u>\$286</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換匯換利交易合約，主要目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因匯率及利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有關本集團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交易合約明細如下：

金融商品	合約本金(仟元)	幣 別	到期日	交換匯率	交換利率
<u>111.12.31</u>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300	美金/新台幣	112.01.11	30.70	3.9%/1.8%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350	美金/新台幣	112.01.11	30.70	3.9%/1.8%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100	美金/新台幣	112.01.11	30.70	3.9%/1.8%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250	美金/新台幣	112.01.11	30.70	3.9%/1.8%
合 計	<u>USD1,000</u>				
<u>110.12.31</u>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300	美金/新台幣	111.01.11	27.90	1.0%/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650	美金/新台幣	111.01.11	27.92	1.0%/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100	美金/新台幣	111.01.11	27.92	1.0%/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250	美金/新台幣	111.01.11	27.92	1.0%/1.0%
合 計	<u>USD1,300</u>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CNY1,000	人民幣/新台幣	111.01.11	4.33	2.5%/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CNY1,500	人民幣/新台幣	111.01.11	4.33	2.5%/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CNY1,500</u>	人民幣/新台幣	111.02.11	4.36	2.5%/1.0%
合 計	<u>CNY4,000</u>				

- (2)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而分別產生之淨利益為 587 仟元及淨損失 569 元。
- (3)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4) 有關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2,684	\$3,877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u>\$2,684</u>	<u>\$3,877</u>

4. 應收帳款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18,248	\$38,020
減：備抵損失	(8,567)	(29,450)
淨　　額	<u>\$9,681</u>	<u>\$8,570</u>

- (1) 本集團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2) 因 Rellergen 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分期款已發生信用減損損失，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額認列備抵損失之金額 56,283 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0,213 仟元及 32,088 仟元。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九年八月起，已對 Rellergen 之銷貨收款條件改採於本集團投入生產前支付 50% 之貨款為訂金，並於出貨前支付剩下 50% 之款項。
- (3) 本集團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32,670	\$56,283
應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提列	-	-
應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迴轉	(22,013)	(23,613)
期末餘額	<u>\$10,657</u>	<u>\$32,670</u>

- (4) 有關本集團應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分期款

(1) 出售存貨：

債務人	111.12.31	110.12.31
Rellergen	\$1,129	\$1,69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4)	(84)
淨額	1,045	1,610
減：一年內到期應收分期款	(1,045)	(1,610)
一年後到期應收分期款	\$-	\$-

(2) 出售設備：

債務人	111.12.31	110.12.31
Rellergen	\$1,129	\$1,69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4)	(84)
淨額	1,045	1,610
減：一年內到期應收分期款	(1,045)	(1,610)
一年後到期應收分期款	\$-	\$-

(3)

	111.12.31	110.12.31
一年內到期應收分期款	\$2,090	\$3,220
一年後到期應收分期款	-	-
減：備抵損失	(2,090)	(3,220)
淨額	\$-	\$-

(4)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以分期收款方式銷售予 Rellergen 設備及存貨，出售價款分別為美金 100,500 元及美金 100,500 元，分十年(民國 106.12-116.12)收款，雙方並約定頭款於銷售時收款，其餘款項於每年年初平均收款。

(5) Rellergen 因違反合約約定，未按合約規定支付款項，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應收分期款視為全部到期。有關 Rellergen 應收分期款提列備抵損失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4 說明。

(6) 上述應收分期款未有提供擔保品或質押之情事。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存貨

111.12.31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料	\$17,842	\$(4,190)	\$13,652
物 料	11,084	(1,531)	9,553
在 製 品	28,573	(3,020)	25,553
製 成 品	8,325	(3,461)	4,864
合 計	<u>\$65,824</u>	<u>\$(12,202)</u>	<u>\$53,622</u>

110.12.31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料	\$15,383	\$(3,132)	\$12,251
物 料	9,670	(1,381)	8,289
在 製 品	30,882	(3,078)	27,804
製 成 品	5,423	(3,178)	2,245
買賣商品	22	(1)	21
合 計	<u>\$61,380</u>	<u>\$(10,770)</u>	<u>\$50,610</u>

(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58,389	\$63,047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1,432	1,920
營業成本合計	<u>\$59,821</u>	<u>\$64,967</u>

(2)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12.31

110.12.31

國外公司債

Petroleos Mexicanos	\$6,363	\$-
Oztel Holdings SPC Ltd	6,494	-
Sirius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Group, Ltd	6,141	-
小 計	18,998	-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u>\$18,998</u>	<u>\$-</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購買 Petroleos Mexicanos 公司債、Oztel Holdings SPC Ltd 公司債及 Sirius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Group, Ltd 公司債，金額分別為美金 208,960 元、美金 213,210 元及美金 200,287 元，票面金額均為美金 200,000 元；付息方式均為每半年付息；其票面利率分別為 6.875%、6.625% 及 4.600%；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十五年八月四日、民國一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一十五年十一月一日。
- (3) 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2(3)B。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房屋及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傅	待 驗 設 傷	合 計
<u>111 年度</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6,547	\$2,068	\$90,622	\$1,834	\$6,038	\$22,276	\$3,525	\$-	\$132,910
本期增添	-	-	114	-	504	1,366	725	186	2,895
本期處分	-	-	(588)	-	(140)	-	(2,123)	-	(2,851)
存貨轉入	-	-	5,125	-	22	-	-	-	5,147
重分類	-	-	-	-	-	-	186	(186)	-
期末餘額	<u>6,547</u>	<u>2,068</u>	<u>95,273</u>	<u>1,834</u>	<u>6,424</u>	<u>23,642</u>	<u>2,313</u>	<u>-</u>	<u>138,101</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6	54,368	1,528	4,633	10,161	2,044	-	72,740
本期折舊	-	66	6,382	306	475	1,377	518	-	9,124
本期處分	-	-	(282)	-	(127)	-	(828)	-	(1,237)
期末餘額	-	72	60,468	1,834	4,981	11,538	1,734	-	80,627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2,000	-	-	3,500	-	-	5,500
本期迴轉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2,000	-	-	3,500	-	-	5,500
期末帳面金額	<u>\$6,547</u>	<u>\$1,996</u>	<u>\$32,805</u>	<u>\$-</u>	<u>\$1,443</u>	<u>\$8,604</u>	<u>\$579</u>	<u>\$-</u>	<u>\$51,974</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房屋及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傅	運 輸 設 傷	辦 公 設 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傷	待 驗 設 傷	合 計
110 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	\$87,750	\$1,834	\$5,643	\$22,182	\$5,064	\$28	\$122,501
本期增添	6,547	2,068	508	-	511	94	295	93	10,116
本期處分	-	-	(1,586)	-	(188)	-	(1,927)	-	(3,701)
存貨轉入	-	-	3,922	-	72	-	-	-	3,994
重分類	-	-	28	-	-	-	93	(121)	-
期末餘額	<u>6,547</u>	<u>2,068</u>	<u>90,622</u>	<u>1,834</u>	<u>6,038</u>	<u>22,276</u>	<u>3,525</u>	<u>-</u>	<u>132,910</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49,978	1,223	4,436	8,847	3,180	-	67,664
本期折舊	-	6	5,976	305	383	1,314	496	-	8,480
本期處分	-	-	(1,586)	-	(186)	-	(1,632)	-	(3,404)
期末餘額	-	6	<u>54,368</u>	<u>1,528</u>	<u>4,633</u>	<u>10,161</u>	<u>2,044</u>	<u>-</u>	<u>72,740</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2,000	-	-	3,500	-	-	5,500
本期迴轉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u>2,000</u>	<u>-</u>	<u>-</u>	<u>3,500</u>	<u>-</u>	<u>-</u>	<u>5,500</u>
期末帳面金額	<u>\$6,547</u>	<u>\$2,062</u>	<u>\$34,254</u>	<u>\$306</u>	<u>\$1,405</u>	<u>\$8,615</u>	<u>\$1,481</u>	<u>\$-</u>	<u>\$54,670</u>

(2)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均無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將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有關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1。

(4)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5) 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A.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8(1)列示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添	\$2,895	\$10,116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420)	(947)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3,010	1,42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0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2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u>\$4,705</u>	<u>\$10,369</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處分價款	\$9	\$-
加：期初應收分期款(註)	1,734	1,963
減：期末應收分期款(註)	(1,123)	(1,7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入	<u>\$620</u>	<u>\$229</u>

註：不含未實現兌換損益。

9.使用權資產

(1)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1 年度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5,853	\$1,324	\$27,177
本期增添	-	-	-
本期到期/轉列	-	-	-
期末餘額	<u>25,853</u>	<u>1,324</u>	<u>27,177</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2,927	404	13,331
本期折舊	4,309	441	4,750
本期到期/轉列	-	-	-
期末餘額	<u>17,236</u>	<u>845</u>	<u>18,081</u>
期末帳面金額	<u>\$8,617</u>	<u>\$479</u>	<u>\$9,096</u>

	110 年度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5,853	\$567	\$26,420
本期增添	1,710	1,324	3,034
本期到期/轉列	(1,710)	(567)	(2,277)
期末餘額	<u>25,853</u>	<u>1,324</u>	<u>27,177</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8,618	522	9,140
本期折舊	4,309	449	4,758
本期到期/轉列	-	(567)	(567)
期末餘額	<u>12,927</u>	<u>404</u>	<u>13,331</u>
期末帳面金額	<u>\$12,926</u>	<u>\$920</u>	<u>\$13,846</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將所承租之員工宿舍予以轉租，租賃期間為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轉租期間涵蓋主租賃期間，故本集團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

(3)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融資租賃於未來各年度應收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及調節：

	111.12.31	110.12.31
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	\$974	\$1,461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11)	(25)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963	1,436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479)	(473)
一年後到期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484	\$963

(4)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來自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利息收入，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8(1)。

(5)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均為0元。

(6)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均無應收融資租賃款減損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4(3)。

(7)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均無使用權資產減損之情形。

(8) 上述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10. 無形資產

(1) 本集團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741	\$672
本期增添	817	6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1,558	741

<續下頁>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43	\$-
本期攤銷	98	43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141	43
期末帳面金額	<u>\$1,417</u>	<u>\$698</u>

(2)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均無無形資產減損之情形。

11.租賃負債

	折現率	金額
<u>111.12.31</u>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13%-1.40%	\$9,821
運輸設備	1.13%	<u>484</u>
合 計		10,305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u>(5,324)</u>
一年後到期租賃負債		<u>\$4,981</u>

110.12.31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13%-1.40%	\$14,633
運輸設備	1.13%	<u>925</u>
合 計		15,558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u>(5,253)</u>
一年後到期租賃負債		<u>\$10,305</u>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承租廠房及辦公室，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六年，按月支付租賃款。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及一一〇年六月承租宿舍，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六年及三年七個月，按月支付租賃款。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承租汽車，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三年，按月支付租賃款。

(4) 其他租賃資訊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19	\$65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各類型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5,272</u>	<u>\$5,061</u>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79</u>	<u>\$240</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宿舍等選擇租賃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本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

B.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金額	\$4,747	\$4,649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95</u>	<u>98</u>
期末金額	<u>\$4,842</u>	<u>\$4,747</u>

C.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914	\$9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5)	(12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769</u>	<u>\$870</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992	\$1,045
當期服務成本	-	-
利息費用	9	4
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95)	(122)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8	65
實際支付福利	-	-
期末帳面金額	<u>\$914</u>	<u>\$992</u>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122	\$68
利息收入	1	-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8	41
雇主之提撥金	14	13
實際支付福利	-	-
期末帳面金額	<u>\$145</u>	<u>\$122</u>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及其證券化商品、投資國內外商品現貨、從事國內外衍生金融商品交易、從事有價證券出借交易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臺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B)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45 仟元及 122 仟元。

(C)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二年度提撥金額為 14 仟元。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 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及帳列情形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服務成本	\$-	\$-
利息費用	9	4
利息收入	(1)	-
合 計	<u>\$8</u>	<u>\$4</u>
研究發展費用	<u>\$8</u>	<u>\$4</u>

G.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現率	1.43%	0.95%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有關本公司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3)。

H. 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u>21 年</u>	<u>22 年</u>

未來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	\$-
2 至 5 年	-	-
6 年以上	<u>1,128</u>	<u>1,119</u>
未折現金額合計	<u>\$1,128</u>	<u>\$1,119</u>
福利支付現值	<u>\$1,007</u>	<u>\$1,028</u>

(2) 確定提撥計畫

A.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額外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本集團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1,082	\$944
推銷費用	433	416
管理費用	479	476
研究發展費用	408	412
合 計	<u>\$2,402</u>	<u>\$2,248</u>

13.股 本

	額定股本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股)	股數(股)	股 本
111.01.01 餘額	<u>70,000,000</u>	<u>26,528,000</u>	<u>\$265,280</u>
111.12.31 餘額	<u>70,000,000</u>	<u>26,528,000</u>	<u>\$265,280</u>
110.01.01 餘額	<u>70,000,000</u>	<u>26,528,000</u>	<u>\$265,280</u>
110.12.31 餘額	<u>70,000,000</u>	<u>26,528,000</u>	<u>\$265,280</u>

(1)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2,000,000 股。

(2)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 C.清償債務後，贋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14.資本公積

- (1)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80,180 仟元。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追求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分派條件及時機：
 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E. 扣除前各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16.營業收入淨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85,920	\$100,532
服務收入	1,197	1,121
加工收入	2,798	2,996
其他營業收入	673	510
合 計	90,588	105,15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1)	(230)
營業收入淨額	<u>\$90,567</u>	<u>\$104,929</u>

- (1) 收入之細分：

A.主要商品/服務線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85,919	\$100,302
服務收入	1,197	1,121
加工收入	2,778	2,996
其他營業收入	673	510
合 計	<u>\$90,567</u>	<u>\$104,929</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主要地區市場

客戶所在地區	111 年度	110 年度
台灣	\$41,834	\$38,359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44,990	63,986
歐洲	2,369	1,387
美洲	1,374	1,197
合計	\$90,567	\$104,929

C. 收入認列時點

	111 年度	110 年度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	\$90,567	\$104,929

(2) 合約負債：

	111.12.31	110.12.31
合約負債	\$1,480	\$3,105

合約負債餘額之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轉列收入	\$(3,105)	\$(2,377)
本期預收現金增加數	1,480	3,105

17.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集團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9,528	\$24,412	\$43,940	\$18,815	\$23,284	\$42,099
勞健保費用	2,342	2,350	4,692	1,975	2,319	4,294
退休金費用	1,082	1,328	2,410	944	1,308	2,252
董事酬金	-	478	478	-	435	43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72	843	1,815	957	861	1,818
折舊費用	10,374	3,500	13,874	10,422	2,816	13,238
攤銷費用	-	98	98	-	43	43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發配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應將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報告股東會。
-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 (3)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1,518	\$1,280
債券型基金利息	-	348
公司債利息	739	-
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利息	14	10
其他利息收入	8	8
合 計	<u>\$2,279</u>	<u>\$1,646</u>

(2)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雜項收入	<u>\$466</u>	<u>\$94</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u>\$(1,605)</u>	<u>\$(297)</u>

(4)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8)
租賃負債之利息	(179)	(240)
合 計	<u>\$(179)</u>	<u>\$(268)</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已實現淨兌換利益	\$12,024	\$8,087
未實現淨兌換利益(損失)	1,704	(7,772)
合 計	<u>\$13,728</u>	<u>\$315</u>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利息收入	\$973	\$193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利息支出	(581)	(155)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評價利益(損失)	256	(286)
債券型基金投資損失	(61)	(257)
雙元貨幣投資損失	-	(64)
合 計	<u>\$587</u>	<u>\$(569)</u>

19.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其他 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所得稅 費用	稅後金額					
		分類調整									
<u>111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5	\$-	\$95	\$(19)	\$76						
<u>110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8	\$-	\$98	\$(19)	\$79						

20. 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費用	<u>\$-</u>	<u>\$-</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u>\$19</u>	<u>\$19</u>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22,214</u>	<u>\$19,461</u>
按相關國家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u>\$4,443</u>	<u>\$3,892</u>
國內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
調整項目		
報稅上不可認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47	170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u>(4,790)</u>	<u>(4,062)</u>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費用	<u>\$-</u>	<u>\$-</u>

(4)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並無與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有關之所得稅。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111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u>\$-</u>	<u>\$341</u>	<u>\$-</u>	<u>\$3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341</u>	<u>\$-</u>	<u>\$34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949</u>	<u>-</u>	<u>19</u>	<u>968</u>
合計	<u>\$949</u>	<u>\$341</u>	<u>\$19</u>	<u>\$1,309</u>
<u>110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u>\$930</u>	<u>\$-</u>	<u>\$19</u>	<u>\$949</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扣抵之年度虧損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1.12.31	110.12.31	
一〇一	\$-	\$21,061	一一一
一〇二	26,600	26,600	一一二
一〇三	25,740	25,740	一一三
一〇四	25,352	25,352	一一四
一〇五	27,636	27,636	一一五
一〇六	18,075	18,075	一一六
一〇七	17,902	17,902	一一七
一〇八	7,244	7,244	一一八
一〇九	24,130	24,130	一一九
一一〇	1,309	1,309	一二〇
一一一(估計)	6,083	-	一二一
合 計	<u>\$180,071</u>	<u>\$195,049</u>	

(7)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 44,192 仟元及 53,194 仟元。

21. 資產減損

非金融資產減損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餘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2,000	\$2,000
租賃改良	3,500	3,500
合 計	<u>\$5,500</u>	<u>\$5,500</u>

本集團以生產線為一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損測試，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均為 0 元。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	\$22,214	\$19,461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26,528,000 股</u>	<u>26,528,000 股</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0.84</u>	<u>\$0.73</u>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	\$22,214	\$19,461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	-
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u>\$22,214</u>	<u>\$19,461</u>
加權平均股數	26,528,000 股	26,528,000 股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	-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u>26,528,000 股</u>	<u>26,528,000 股</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u>\$0.84</u>	<u>\$0.73</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期末餘額
			本期新增	公允價值 變動	
<u>111 年度</u>					
租賃負債(含流動 及非流動)	\$15,558	\$(5,253)	\$-	\$-	\$10,305
<u>110 年度</u>					
短期借款	\$6,200	\$(6,200)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 及非流動)	17,520	(4,996)	3,034	-	15,558
合 計	\$23,720	\$(11,196)	\$3,034	\$-	\$15,558

七、關係人交易

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1(10)。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交易情形揭露如下：

1.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台灣艾特斯工程(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陸發國際(股)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淨順環保(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五隆精密(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人為同一人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20	\$60

本集團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至於付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 90 天，一般供應商則為月結 60-135 天。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銷貨/提供勞務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台灣艾特斯工程(股)公司	\$227	\$168
陸發國際(股)公司	168	168
淨順環保(股)公司	48	48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24	24
五隆精密工業(股)公司	24	24
合 計	\$491	\$432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或提供勞務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至於收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 75 天，一般客戶則為月結 60-135 天。

(3) 其他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委託其他關係人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維修租賃改良物，金額為 94 仟元。

(4)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12.31	110.12.31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其他關係人		
台灣艾特斯工程(股)公司	\$47	\$30
陸發國際(股)公司	44	29
淨順環保(股)公司	13	9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6	4
五隆精密工業(股)公司	4	4
合 計	\$114	\$76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	\$42
-------------	-----	------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債權及債務均無收受或提供擔保或保證之情形，且本集團對關係人之債權，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本集團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福利	\$4,080	\$4,194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集團董事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資本管理

- (1)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集團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2.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應收融資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租賃負債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集團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集團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集團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集團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另本集團於適當時機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降低財務風險之影響。本集團已訂有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相關處理程序，並業經董事會通過及提報股東會同意。該處理程序包括交易原則與方針、風險管理措施、內部稽核制度、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情形處理，其中風險管理範圍涵蓋信用、市場價格、流動性、現金流量、作業及法律等。
- (3)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或進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並就已認列資產與負債及未來商業交易暴露於重大匯率風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換利交易合約進行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敏感度分析係本集團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5%，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貶值 5% 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增減數	稅前淨利 權益增減數			
<u>111.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46	30.670	\$25,947	5%	\$1,297	\$-			
人 民 幣	14,002	4.430	62,029	5%	3,101	-			
歐 元	128	32.820	4,201	5%	21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00	30.670	\$24,536	5%	\$1,22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37	4.430	\$164	5%	\$8	\$-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金	\$1,000	30.670	\$30(註)	5%	\$2	\$-			
<u>110.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964	27.690	\$54,383	5%	\$2,719	\$-			
人 民 幣	14,084	4.343	61,167	5%	3,058	-			
<u>非貨幣性項目：</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	27.690	\$111	5%	\$6	\$-			
人 民 幣	37	4.343	161	5%	8	-			
歐 元	10	31.370	314	5%	16	-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金	\$1,300	27.690	\$293(註)	5%	\$15	\$-			
人 民 幣	4,000	4.343	(7) (註)	5%	-	-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上列衍生工具資訊係換匯換利交易合約於各報導日尚未結清交易之帳面金額，其相關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個體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1 年度		109 年度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13,728	-	\$315	-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集團所從事之定期存款、部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分期款(含長期應收分期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本集團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本集團預計無重大利率風險。

a.本集團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11.12.31	110.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112,294	\$144,942
金融負債	(41,005)	(69,213)
淨 額	\$71,289	\$75,729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51,453	\$34,474
金融負債	-	-
淨 額	\$51,453	\$34,474

b.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市場存款利率增加0.5%，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分別為257仟元及172仟元。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受益憑證，而產生受益憑證價格風險。本公司藉由持有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以管理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受益憑證價格上漲 5%，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若受益憑證價格下跌 5%時，則對稅前淨利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增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274	\$-

B.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集團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之金融機構，均屬低度信用風險，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B) 本集團於報導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集團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		
及應收融資租賃款	10,657	32,670
合計	<u>\$10,657</u>	<u>\$32,670</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列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均來自於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回收，本集團已持續評估影響應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並提列適當備抵帳戶，故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另本集團對於提列備抵帳戶之金融資產減損，並未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

(C) 本集團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款項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11.12.31</u>			
未逾期	\$13,447	0%-1.78%	\$239
逾期 30 天內	348	0%-11.66%	41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539	0%-30.25%	163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1	0%-79.27%	1
逾期 181 天至 365 天	1	100.00%	1
逾期 365 天以上	<u>10,212</u>	100.00%	<u>10,212</u>
合 計	<u><u>\$24,548</u></u>		<u><u>\$10,657</u></u>

	應收款項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10.12.31</u>			
未逾期	\$13,444	0%-1.68%	\$226
逾期 30 天內	867	0%-17.93%	155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334	37.07%-100.00%	181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15	38.98%-100.00%	15
逾期 181 天至 365 天	5	73.39%-100.00%	5
逾期 365 天以上	<u>32,088</u>	100.00%	<u>32,088</u>
合 計	<u><u>\$46,753</u></u>		<u><u>\$32,670</u></u>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111.12.31	110.12.31
前五大客戶佔應收帳款比重	75.94%	81.66%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向銀行融資，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融資係本集團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約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另本集團從事換匯換利交易合約之匯率已確定，故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111.12.31	110.12.31
短期借款尚可動用額度	<u>\$-</u>	<u>\$50,000</u>

(B) 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超過一年	超過二年	超過五年		
	短於一年	至二年	至五年	以上	合 計

111.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6,715	\$-	\$-	\$-	\$6,715
其他應付款	14,278	-	-	-	14,278
租賃負債	5,432	5,019	-	-	10,451
合 計	<u>\$26,425</u>	<u>\$5,019</u>	<u>\$-</u>	<u>\$-</u>	<u>\$31,444</u>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流動	\$30	\$-	\$-	\$-	\$30
--------	------	-----	-----	-----	------

110.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10,773	\$-	\$-	\$-	\$10,77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	-	-	-	42
其他應付款	12,190	-	-	-	12,190
租賃負債	5,432	5,432	5,019	-	15,883
合 計	<u>\$28,437</u>	<u>\$5,432</u>	<u>\$5,019</u>	<u>\$-</u>	<u>\$38,888</u>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流動	\$286	\$-	\$-	\$-	\$286
--------	-------	-----	-----	-----	-------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D) 衍生金融工具如有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假設本集團若依約定在資產負債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未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並依金融機構所提供之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允價值係以合約遠期價格及現時遠期價格之差額。
- (E) 應收分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率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集團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銀行借款利率為準。
- (F)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率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集團主租賃所用折現率為基礎。
- (G)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以本集團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續後再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B.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且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11.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	\$5,489	\$-	\$-	\$5,489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	\$30	\$-	\$30
<u>110.12.31</u>				
<u>資產</u> ：無。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	\$286	\$-	\$286

(B)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無。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無。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無。

C.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本集團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需揭露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u>111.12.31</u>		
<u>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公司債	\$18,998	\$17,237

負債：無。

110.12.30：無。

(B) 衡量第二等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市場公開報價作為衡量。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 及十二。
-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與子公司 AST 簽署專利信託契約，並以本公司為信託契約之受益人，移轉本公司專利編號 7241421、7186383、7235307 及 7211184 四項專利予 AST，信託存續期間溯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起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為期十年，本契約存續期間屆滿時，除任一方當事人於期滿 30 日前以書面通知他方不再續約者外，本契約自動續約一年，續約期間屆滿後亦同。AST 於本信託契約目的範圍內，對信託財產有運用決定權，信託財產所產生之收益，除本公司與 AST 另以書面同意外，應於每會計年度結束後二個月內作分配。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3.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此事項。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4.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股票非屬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上櫃買賣者，故不須揭露發行人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1.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即過敏原檢測試劑及自動化儀器產品部門。該部門係過敏原檢測試劑及自動化儀器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其技術及行銷策略相同，無須分別管理。應報導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衡量金額係提供營運決策者用以決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及評估該部門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部門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0,567	\$104,929
部門間收入	-	-
收入合計	\$90,567	\$104,929
部門損益	\$6,938	\$18,5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276	92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2,214	\$19,461
折舊與攤銷	\$13,972	\$13,281
所得稅費用	\$-	\$-
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註)	\$5,522	\$10,483

註：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

	111.12.31	110.12.31
資產		
部門資產	\$247,074	\$258,7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1	-
投資-非投資部門	24,487	-
資產合計	\$271,902	\$258,711
負債		
部門負債	\$33,086	\$42,4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09	949
淨確定福利負債	769	870
負債合計	\$35,164	\$44,263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企業整體資訊之揭露

(1)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85,919	\$100,302
服務收入	1,197	1,121
加工收入	2,778	2,996
其他營業收入	673	510
合 計	<u>\$90,567</u>	<u>\$104,929</u>

(2) 地區別資訊

A.本集團來自本國及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

客戶所在地區	111 年度	110 年度
台 灣	\$41,834	\$38,359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44,990	63,986
歐 洲	2,369	1,387
美 洲	1,374	1,197
合 計	<u>\$90,567</u>	<u>\$104,929</u>

B.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

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u>\$66,982</u>	<u>\$72,601</u>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來自單一外部客戶收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如下：

客戶	所屬報導部門	111 年度	110 年度
A	過敏原檢測試劑及 自動化儀器	\$39,695	\$60,286
B	過敏原檢測試劑及 自動化儀器	13,642	11,701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洹藝科技(股)公司	基金	柏瑞趨勢動態多重資產A(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5,489	-	\$5,489	
洹藝科技(股)公司	國外公司債	Petroleos Mexicanos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6,363	-	5,795	
洹藝科技(股)公司	國外公司債	Oziel Holdings SPC Ltd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6,494	-	6,172	
洹藝科技(股)公司	國外公司債	Sirius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Group, Ltd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6,141	-	5,270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111.12.3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初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T Management Inc.(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	\$-	\$-	10,000	100	\$1 (註2)	\$- (註2)	

註1：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匯出對AST Management Inc. (Samoa)之投資款。

註2：上列子公司未具重大性而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集團認為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查核報告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5；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7。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過敏原檢測試劑與自動化儀器之銷售，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是否已合理估計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2)；存貨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6。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銷售過敏原檢測試劑與自動化儀器，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學術研究領域、藥物發現及醫療診斷等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三、應收款項之減損

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8(1)；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1)；應收款項減損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4及六.5。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涉及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之估計，其評估過程存有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以決定應收款項可回收金額，而對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估列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應收款項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抽核測試應收款項帳齡歸屬之正確性、抽核應收款項期後收款情形、檢視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合理性及評估管理階層對逾期應收款項提列個別應收款項減損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續下頁>

<承上頁>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17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47855 號

曾瑞燕

曾 瑞 燕

會計師：

呂瑞文

呂 瑞 文

中華民國 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漢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11,117	41	\$ 121,214	4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489	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及六.3	2,684	1	3,87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9,681	3	8,570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114	-	76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四、五及六.10	479	-	47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五	449	-	124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6	53,622	20	50,610	20
1410	預付款項		1,945	1	1,165	1
	流動資產合計		185,580	68	186,109	72
15xx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18,998	7	-	-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1	-	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六.22	51,974	19	54,670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0	9,096	3	13,846	5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1,417	1	6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1	341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四及六.9	3,010	1	1,42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001	1	1,004	1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四、五及六.10	484	-	96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86,322	32	72,602	28
1XXX	資產總計		\$ 271,902	100	\$ 258,71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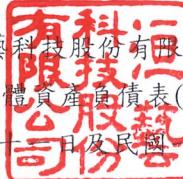
文
章
仁

經理人：蔡錦鴻

錦
鴻
示

會計主管：蕭綜玲

綜
玲



 漢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 30	-	\$ 28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7	1,480	1	3,105	1
2170	應付帳款	四	6,715	2	10,773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	-	4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	14,278	5	12,190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2及六.24	5,324	2	5,253	2
230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97	-	339	-
	流動負債合計		28,024	10	31,988	1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1,309	1	94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2及六.24	4,981	2	10,305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3	769	-	870	-
2645	存入保證金		81	-	15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140	3	12,275	5
2xxx	負債總計		35,164	13	44,263	17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14	265,280	98	265,280	103
330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15及六.16	(28,542)	(11)	(50,832)	(20)
3xxx	權益總計		236,738	87	214,448	83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1,902	100	\$ 258,71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經理人：蔡錦鴻



會計主管：蕭綜翔



漢科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7及七	\$ 90,567	100	\$ 104,9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6、六.9、六.10及六.18	(59,821)	(66)	(64,967)	(62)
5900	營業毛利		30,746	34	39,962	38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4、六.5、六.9、六.10 、六.13及六.18				
6100	推銷費用		(13,443)	(15)	(11,719)	(11)
6200	管理費用		(17,273)	(19)	(16,362)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105)	(16)	(16,954)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2,013	24	23,613	23
	營業費用合計		(23,808)	(26)	(21,422)	(20)
6900	營業利益		6,938	8	18,540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19	2,279	3	1,646	2
7010	其他收入	六.19	466	-	9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9及六.19	(1,605)	(2)	(297)	-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19	(179)	-	(268)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19	13,728	15	315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四、六.2及六.19	587	1	(56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276	17	921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2,214	25	19,461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1	-	-	-	-
8200	本期淨利		22,214	25	19,461	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13及六.20	95	-	9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0及六.21	(19)	-	(19)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6	-	7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6	-	7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290	25	\$ 19,540	19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 0.84		\$ 0.7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0.84		\$ 0.7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文
章
仁

經理人：蔡錦鴻

錦
鴻

會計主管：蕭綜玲

綜
玲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5,280	\$ 80,180	\$ (150,552)	\$ 194,908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80,180)	80,180	-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	-	19,461	19,461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79	79
民國一一〇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9,540	19,540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65,280	-	(50,832)	214,448
民國一一一年度淨利	-	-	22,214	22,214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76	76
民國一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2,290	22,290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5,280	\$ -	\$ (28,542)	\$ 236,73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章文仁

經理人：蔡錦鴻

蔡錦鴻

會計主管：蕭綜玲

蕭綜玲

汇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2,214	\$ 19,4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874	13,238
各項攤提	98	4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2,013)	(23,6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587)	569
利息收入	(2,279)	(1,646)
利息費用	179	2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605	297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04)	7,7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50)	-
應收票據	1,193	(2,717)
應收帳款	19,508	22,874
應收分期款	611	2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	(9)
其他應收款	(34)	28
存貨	(8,159)	(12,366)
預付款項	(780)	4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92	(283)
應付帳款	(4,051)	6,3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	42
其他應付款	2,308	1,959
合約負債-流動	(1,625)	728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42)	7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	(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972	33,691
收取之利息	2,096	1,646
支付之利息	(179)	(2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889	35,069

<續下頁>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	\$ 18,265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3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20	2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含預付設備款)	(4,705)	(10,369)
取得無形資產	(817)	(6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	(82)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473	2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060)	8,2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6,200)
租賃本金償還	(5,253)	(4,99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70)	1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23)	(11,04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397	(7,7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0,097)	24,5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214	96,6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1,117	\$ 121,21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章文仁

文
章
仁

經理人：蔡錦鴻

錦
鴻

會計主管：蕭綜玲

蕭
綜
玲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七月九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寶山鄉工業東九路 7 號 1 樓。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智慧財產權、資訊軟體服務、生物科技服務、醫療器材設備製造、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實驗室晶片、整合型晶片資訊系統及醫療器材之租賃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一一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將於民國一一二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會計政策之揭露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正)	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正)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管理階層經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IASB 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 修正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修正)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2) 衡量基礎

A.依編製準則第 21 條規定，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本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予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本公司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予以轉出，作為權益交易處理，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4.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持有目的係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

5.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如下：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項目：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D.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則列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屬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 IFRS 9)之金融資產，係以整體混合合約之條款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非屬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應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則應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並以衍生工具處理，除非整體混合合約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公允價值衡量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公司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於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 A.本公司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B.本公司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C.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存 貨

存貨成本係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分配存貨成本。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之個體，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係以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2) 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所享有子公司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若投資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時，該差額為與子公司相關之商譽，包含於對其投資之帳面金額中且不得攤銷；反之，則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子公司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享有子公司權益份額之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5)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6)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本公司在對其權益有關之範圍內銷除。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商品之生產或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30	年
機器設備	2-2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15	年
租賃改良	2-20	年
其他設備	3-11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修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租 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則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非以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A.融資租賃下，租賃投資淨額係按依約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之固定報酬率。

B.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使用權資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後之金額列示。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B.租賃負債之原始認列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按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續衡量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係作為使用權資產之調整，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無形資產

- (1) 係電腦軟體等，單獨取得且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原始衡量，採直線法，依耐用年限三年平均攤銷，並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攤銷期間隨之改變；若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變動，則改變攤銷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攤銷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 (2) 無形資產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無形資產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 (3)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4.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5.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主要係銷售過敏原檢測試劑及自動化儀器，並於移轉產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及同時產生取得對價之可執行權利。因此，本公司通常於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時認列收入，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退款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本公司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公司重大財務利益，本公司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公司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 A.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 B.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C.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17.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遷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遷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遷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18.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當期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 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無此事項。
2. 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做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8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淨額為 13,891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10,657 仟元。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存貨之評價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 所述，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該等估計係本公司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帳面金額為 53,622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202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2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具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確定福利負債帳面金額為 769 仟元。若本公司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5%，將導致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帳面金額減少 89 仟元或增加 100 仟元，及增加 100 仟元或減少 90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7 所述，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可供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營業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44,129 仟元，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0(7)。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零用金	\$122	\$110
支票及活期存款	51,452	34,473
定期存款	59,543	86,631
合 計	<u>\$111,117</u>	<u>\$121,214</u>

(1) 上述定期存款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上述銀行存款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取得成本：		
基 金	\$5,550	\$-
評價調整：		
基 金	(61)	-
淨 額	<u>\$5,489</u>	<u>\$-</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取得成本：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	\$-
評價調整：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30	286
淨 額	<u>\$30</u>	<u>\$286</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換匯換利交易合約，主要目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因匯率及利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有關本公司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交易合約明細如下：

金融商品	合約本金(仟元)	幣 別	到期日	交換匯率	交換利率
<u>111.12.31</u>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300	美金/新台幣	112.01.11	30.70	3.9%/1.8%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350	美金/新台幣	112.01.11	30.70	3.9%/1.8%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100	美金/新台幣	112.01.11	30.70	3.9%/1.8%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250	美金/新台幣	112.01.11	30.70	3.9%/1.8%
合 計	<u>USD1,000</u>				
<u>110.12.31</u>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300	美金/新台幣	111.01.11	27.90	1.0%/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650	美金/新台幣	111.01.11	27.92	1.0%/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100	美金/新台幣	111.01.11	27.92	1.0%/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SD250	美金/新台幣	111.01.11	27.92	1.0%/1.0%
合 計	<u>USD1,300</u>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CNY1,000	人民幣/新台幣	111.01.11	4.33	2.5%/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CNY1,500	人民幣/新台幣	111.01.11	4.33	2.5%/1.0%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u>CNY1,500</u>	人民幣/新台幣	111.02.11	4.36	2.5%/1.0%
合 計	<u>CNY4,000</u>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而分別產生之淨利益 587 仟元及淨損失 569 仟元。
- (3)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4) 有關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2,684	\$3,877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u>\$2,684</u>	<u>\$3,877</u>

4. 應收帳款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18,248	\$38,020
減：備抵損失	(8,567)	(29,450)
淨　　額	<u>\$9,681</u>	<u>\$8,570</u>

- (1)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2) 因 Rellergen 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分期款已發生信用減損損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額認列備抵損失之金額 56,283 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0,213 仟元及 32,088 仟元。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八月起，已對 Rellergen 之銷貨收款條件改採於本公司投入生產前支付 50% 之貨款為訂金，並於出貨前支付剩下 50% 之款項。
- (3)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32,670	\$56,283
應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提列	-	-
應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迴轉	(22,013)	(23,613)
期末餘額	<u>\$10,657</u>	<u>\$32,670</u>

- (4) 有關本公司應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分期款

(1) 出售存貨：

債務人	111.12.31	110.12.31
Rellergen	\$1,129	\$1,69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4)	(84)
淨額	1,045	1,610
減：一年內到期應收分期款	(1,045)	(1,610)
一年後到期應收分期款	\$-	\$-

(2) 出售設備：

債務人	111.12.31	110.12.31
Rellergen	\$1,129	\$1,69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4)	(84)
淨額	1,045	1,610
減：一年內到期應收分期款	(1,045)	(1,610)
一年後到期應收分期款	\$-	\$-

(3)

	111.12.31	110.12.31
一年內到期應收分期款	\$2,090	\$3,220
一年後到期應收分期款	-	-
減：備抵損失	(2,090)	(3,220)
淨額	\$-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以分期收款方式銷售予 Rellergen 之設備及存貨，出售價款分別為美金 100,500 元及美金 100,500 元，分十年(民國 106.12-116.12)收款，雙方並約定頭款於銷售時收款，其餘款項於每年年初平均收款。

(5) Rellergen 因違反合約約定，未按合約規定支付款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應收分期款視為全部到期。有關 Rellergen 應收分期款提列備抵損失之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4 說明。

(6) 上述應收分期款未有提供擔保品或質押之情事。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存貨

111.12.31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料	\$17,842	\$(4,190)	\$13,652
物 料	11,084	(1,531)	9,553
在 製 品	28,573	(3,020)	25,553
製 成 品	8,325	(3,461)	4,864
合 計	<u>\$65,824</u>	<u>\$(12,202)</u>	<u>\$53,622</u>

110.12.31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料	\$15,383	\$(3,132)	\$12,251
物 料	9,670	(1,381)	8,289
在 製 品	30,882	(3,078)	27,804
製 成 品	5,423	(3,178)	2,245
買賣商品	22	(1)	21
合 計	<u>\$61,380</u>	<u>\$(10,770)</u>	<u>\$50,610</u>

(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58,389	\$63,047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1,432	1,920
營業成本合計	<u>\$59,821</u>	<u>\$64,967</u>

(2)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12.31

110.12.31

國外公司債		
Petroleos Mexicanos	\$6,363	\$-
Oztel Holdings SPC Ltd	6,494	-
Sirius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Group, Ltd	6,141	-
小 計	18,998	-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u>\$18,998</u>	<u>\$-</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購買 Petroleos Mexicanos 公司債、Oztel Holdings SPC Ltd 公司債及 Sirius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Group, Ltd 公司債，金額分別為美金 208,960 元、美金 213,210 元及美金 200,287 元，票面金額均為美金 200,000 元；付息方式均為每半年付息；其票面利率分別為 6.875%、6.625% 及 4.600%；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四日、民國一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一日。
- (3) 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2(3)B。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	所持權益		所持權益	
	111.12.31	比例(%)	110.12.31	比例(%)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1	100	\$1	100

-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具有公開報價者之公允價值：無此事項。
- (3)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匯出對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之投資款。另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採權益法之投資享有損益之份額均為 0 元。
- (4) 上列子公司未具重大性而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公司認為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已列入編製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中。
- (6) 上述採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房屋及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u>111 年度</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6,547	\$2,068	\$90,622	\$1,834	\$6,038	\$22,276	\$3,525	\$-	\$132,910
本期增添	-	-	114	-	504	1,366	725	186	2,895
本期處分	-	-	(588)	-	(140)	-	(2,123)	-	(2,851)
存貨轉入	-	-	5,125	-	22	-	-	-	5,147
重分類	-	-	-	-	-	-	186	(186)	-
期末餘額	<u>6,547</u>	<u>2,068</u>	<u>95,273</u>	<u>1,834</u>	<u>6,424</u>	<u>23,642</u>	<u>2,313</u>	<u>-</u>	<u>138,101</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6	54,368	1,528	4,633	10,161	2,044	-	72,740
本期折舊	-	66	6,382	306	475	1,377	518	-	9,124
本期處分	-	-	(282)	-	(127)	-	(828)	-	(1,237)
期末餘額	-	72	60,468	1,834	4,981	11,538	1,734	-	80,627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2,000	-	-	3,500	-	-	5,500
本期迴轉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2,000	-	-	3,500	-	-	5,500
期末帳面金額	<u>\$6,547</u>	<u>\$1,996</u>	<u>\$32,805</u>	<u>\$-</u>	<u>\$1,443</u>	<u>\$8,604</u>	<u>\$579</u>	<u>\$-</u>	<u>\$51,974</u>
<u>110 年度</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	\$87,750	\$1,834	\$5,643	\$22,182	\$5,064	\$28	\$122,501
本期增添	6,547	2,068	508	-	511	94	295	93	10,116
本期處分	-	-	(1,586)	-	(188)	-	(1,927)	-	(3,701)
存貨轉入	-	-	3,922	-	72	-	-	-	3,994
重分類	-	-	28	-	-	-	93	(121)	-
期末餘額	<u>6,547</u>	<u>2,068</u>	<u>90,622</u>	<u>1,834</u>	<u>6,038</u>	<u>22,276</u>	<u>3,525</u>	<u>-</u>	<u>132,910</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49,978	1,223	4,436	8,847	3,180	-	67,664
本期折舊	-	6	5,976	305	383	1,314	496	-	8,480
本期處分	-	-	(1,586)	-	(186)	-	(1,632)	-	(3,404)
期末餘額	-	6	54,368	1,528	4,633	10,161	2,044	-	72,740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2,000	-	-	3,500	-	-	5,500
本期迴轉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2,000	-	-	3,500	-	-	5,500
期末帳面金額	<u>\$6,547</u>	<u>\$2,062</u>	<u>\$34,254</u>	<u>\$306</u>	<u>\$1,405</u>	<u>\$8,615</u>	<u>\$1,481</u>	<u>\$-</u>	<u>\$54,670</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均無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將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 (3) 有關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2。
- (4)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5) 個體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A.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1)列示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添	\$2,895	\$10,116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420)	(947)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3,010	1,42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0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2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u>\$4,705</u>	<u>\$10,369</u>

B.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處分價款	\$9	\$-
加：期初應收分期款(註)	1,734	1,963
減：期末應收分期款(註)	(1,123)	(1,7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入	<u>\$620</u>	<u>\$229</u>

註：不含未實現兌換損益。

10.使用權資產

- (1)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1 年度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5,853	\$1,324	\$27,177
本期增添	-	-	-
本期到期/轉列	-	-	-
期末餘額	<u>25,853</u>	<u>1,324</u>	<u>27,177</u>

<續下頁>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11 年度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2,927	\$404	\$13,331
本期折舊	4,309	441	4,750
本期到期/轉列	-	-	-
期末餘額	<u>17,236</u>	<u>845</u>	<u>18,081</u>
期末帳面金額	<u>\$8,617</u>	<u>\$479</u>	<u>\$9,096</u>
 110 年度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5,853	\$567	\$26,420
本期增添	1,710	1,324	3,034
本期到期/轉列	<u>(1,710)</u>	<u>(567)</u>	<u>(2,277)</u>
期末餘額	<u>25,853</u>	<u>1,324</u>	<u>27,177</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8,618	522	9,140
本期折舊	4,309	449	4,758
本期到期/轉列	-	(567)	(567)
期末餘額	<u>12,927</u>	<u>404</u>	<u>13,331</u>
期末帳面金額	<u>\$12,926</u>	<u>\$920</u>	<u>\$13,846</u>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將所承租之員工宿舍予以轉租，租賃期間為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轉租期間涵蓋主租賃期間，故本公司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

(3)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融資租賃於未來各年度應收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及調節：

	111.12.31	110.12.31
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	\$974	\$1,461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11)	(25)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963	1,436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u>(479)</u>	<u>(473)</u>
一年後到期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u>\$484</u>	<u>\$963</u>

(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來自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利息收入，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9(1)。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均為0元。
- (6)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均無應收融資租賃款減損之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4(3)。
- (7)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均無使用權資產減損之情形。
- (8) 上述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11.無形資產

- (1) 本公司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741	\$672
本期增添	817	6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1,558	741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43	-
本期攤銷	98	43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141	43
期末帳面金額	\$1,417	\$698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均無無形資產減損之情形。

12.租賃負債

	折現率	金額
<u>111.12.31</u>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13%-1.40%	\$9,821
運輸設備	1.13%	484
合 計		10,305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5,324)
一年後到期租賃負債		\$4,981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	金額
<u>110.12.31</u>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13%-1.40%	\$14,633
運輸設備	1.13%	925
合 計		15,558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5,253)
一年後到期租賃負債		<u><u>\$10,305</u></u>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承租廠房及辦公室，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六年，按月支付租賃款。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及一一〇年六月承租宿舍，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六年及三年七個月，按月支付租賃款。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承租汽車，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三年，按月支付租賃款。
- (4) 其他租賃資訊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u>\$19</u></u>	<u><u>\$65</u></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u>\$-</u></u>	<u><u>\$-</u></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 費用	<u><u>\$-</u></u>	<u><u>\$-</u></u>
各類型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u>\$5,272</u></u>	<u><u>\$5,061</u></u>
租賃負債之利息	<u><u>\$179</u></u>	<u><u>\$240</u></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宿舍等選擇租賃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3.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本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個體財務報告中。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金額	\$4,747	\$4,649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5	98
期末金額	<u>\$4,842</u>	<u>\$4,747</u>

C.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914	\$9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45)</u>	<u>(12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769</u>	<u>\$870</u>

D.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992	\$1,045
當期服務成本	-	-
利息費用	9	4
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95)	(122)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8	65
實際支付福利	-	-
期末帳面金額	<u>\$914</u>	<u>\$992</u>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122	\$68
利息收入	1	-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8	41
雇主之提撥金	14	13
實際支付福利	-	-
期末帳面金額	<u>\$145</u>	<u>\$122</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及其證券化商品、投資國內外商品現貨、從事國內外衍生金融商品交易、從事有價證券出借交易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臺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 (B)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45 仟元及 122 仟元。
- (C)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一二年度提撥金額為 14 仟元。

F. 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及帳列情形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服務成本	\$-	\$-
利息費用	9	4
利息收入	(1)	-
合　　計	<u>\$8</u>	<u>\$4</u>
研究發展費用	<u>\$8</u>	<u>\$4</u>

G.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現率	1.43%	0.95%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有關本公司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3)。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H.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21 年	22 年

未來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	\$-
2 至 5 年	-	-
6 年以上	1,128	1,119
未折現金額合計	<u>\$1,128</u>	<u>\$1,119</u>
福利支付現值	<u>\$1,007</u>	<u>\$1,028</u>

(2) 確定提撥計畫

A.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額外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本公司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1,082	\$944
推銷費用	433	416
管理費用	479	476
研究發展費用	408	412
合 計	<u>\$2,402</u>	<u>\$2,248</u>

14.股 本

	額定股本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股)	股數(股)	股 本
111.01.01 餘額	<u>70,000,000</u>	26,528,000	\$265,280
111.12.31 餘額	<u>70,000,000</u>	26,528,000	\$265,280
110.01.01 餘額	<u>70,000,000</u>	26,528,000	\$265,280
110.12.31 餘額	<u>70,000,000</u>	26,528,000	\$265,280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2,000,000 股。
- (2)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15.資本公積

- (1)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80,180 仟元。

16.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追求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分派條件及時機：
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提繳稅款。
 - B.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C.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E.扣除前各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營業收入淨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85,920	\$100,532
服務收入	1,197	1,121
加工收入	2,798	2,996
其他營業收入	673	510
合 計	90,588	105,15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1)	(230)
營業收入淨額	\$90,567	\$104,929

(1) 收入之細分：

A.主要商品/服務線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85,919	\$100,302
服務收入	1,197	1,121
加工收入	2,778	2,996
其他營業收入	673	510
合 計	\$90,567	\$104,929

B.主要地區市場

客戶所在地區	111 年度	110 年度
台 灣	\$41,834	\$38,359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44,990	63,986
歐 洲	2,369	1,387
美 洲	1,374	1,197
合 計	\$90,567	\$104,929

C.收入認列時點

	111 年度	110 年度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	\$90,567	\$104,929

(2) 合約負債：

	111.12.31	110.12.31
合約負債	\$1,480	\$3,105

合約負債餘額之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轉列收入	\$(3,105)	\$(2,377)
本期預收現金增加數	1,480	3,105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	\$19,528	\$24,412	\$43,940	\$18,815	\$23,284	\$42,099
勞健保費用	2,342	2,350	4,692	1,975	2,319	4,294
退休金費用	1,082	1,328	2,410	944	1,308	2,252
董事酬金	-	478	478	-	435	43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72	843	1,815	957	861	1,818
折舊費用	10,374	3,500	13,874	10,422	2,816	13,238
攤銷費用	-	98	98	-	43	43

註 1：(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發配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應將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3)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註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每月底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68 人及 7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19.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1,518	\$1,280
債券型基金利息	-	348
公司債利息	739	-
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利息	14	10
其他利息收入	8	8
合 計	<u>\$2,279</u>	<u>\$1,646</u>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雜項收入	\$466	\$94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05)	\$(297)

(4)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8)
租賃負債之利息	(179)	(240)
合計	\$(179)	\$(268)

(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已實現淨兌換利益	\$12,024	\$8,087
未實現淨兌換利益(損失)	1,704	(7,772)
合計	\$13,728	\$315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利息收入	\$973	\$193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利息支出	(581)	(155)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評價利益(損失)	256	(286)
債券型基金投資損失	(61)	(257)
雙元貨幣投資損失	-	(64)
合計	\$587	\$(569)

20.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其他	所得稅	稅後金額		
		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111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5	\$-	\$95	\$(19)	\$76		

110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8	\$-	\$98	\$(19)	\$79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費用	\$-	\$-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	\$19	\$19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2,214	\$19,461
按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4,443	\$3,892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
調整項目		
報稅上不可認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47	170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4,790)	(4,062)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費用	\$-	\$-

(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並無與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有關之所得稅。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u>111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341	\$-	\$3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41	\$-	\$34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949</u>	<u>-</u>	<u>19</u>	<u>968</u>	
合 計	<u>\$949</u>	<u>\$341</u>	<u>\$19</u>	<u>\$1,309</u>	
<u>110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u>\$930</u>	<u>\$-</u>	<u>\$19</u>	<u>\$949</u>	

(6)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扣抵之年度虧損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金額		
	111.12.31	110.12.31	最後扣抵年度
一〇一	\$-	\$21,061	一一一
一〇二	26,600	26,600	一一二
一〇三	25,740	25,740	一一三
一〇四	25,352	25,352	一一四
一〇五	27,636	27,636	一一五
一〇六	18,075	18,075	一一六
一〇七	17,902	17,902	一一七
一〇八	7,244	7,244	一一八
一〇九	24,130	24,130	一一九
一一〇	1,309	1,309	一二〇
一一一(估計)	6,083	-	一二一
合 計	<u>\$180,071</u>	<u>\$195,049</u>	

(7)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 44,192 仟元及 53,194 仟元。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資產減損

非金融資產減損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餘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2,000	\$2,000
租賃改良	3,500	3,500
合計	<u>\$5,500</u>	<u>\$5,500</u>

本公司以生產線為一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損測試，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均為0元。

23.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22,214</u>	<u>\$19,461</u>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26,528,000 股</u>	<u>26,528,000 股</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0.84</u>	<u>\$0.73</u>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22,214</u>	<u>\$19,461</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u>-</u>	<u>-</u>
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22,214</u>	<u>\$19,461</u>

<續下頁>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加權平均股數	26,528,000 股	26,528,000 股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	-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u>26,528,000 股</u>	<u>26,528,000 股</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u>\$0.84</u>	<u>\$0.73</u>

24.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非現金之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u>111 年度</u>					
<u>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u>					
	<u>\$15,558</u>	<u>\$(5,253)</u>	<u>\$-</u>	<u>\$-</u>	<u>\$10,305</u>
<u>110 年度</u>					
短期借款	\$6,200	\$(6,200)	\$-	\$-	\$-
<u>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u>					
	<u>17,520</u>	<u>(4,996)</u>	<u>3,034</u>	<u>-</u>	<u>15,558</u>
合 計	<u>\$23,720</u>	<u>\$(11,196)</u>	<u>\$3,034</u>	<u>\$-</u>	<u>\$15,558</u>

七、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ST Management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灣艾特斯工程(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陸發國際(股)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淨順環保(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五隆精密(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人為同一人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20	\$60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至於付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 90 天，一般供應商則為月結 60-135 天。

(2) 銷貨/提供勞務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台灣艾特斯工程(股)公司	\$227	\$168
陸發國際(股)公司	168	168
淨順環保(股)公司	48	48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24	24
五隆精密工業(股)公司	24	24
合 計	<u>\$491</u>	<u>\$43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或提供勞務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至於收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 75 天，一般客戶則為月結 60-135 天。

(3) 其他

A.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委託其他關係人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維修租賃改良物，金額為 94 仟元。

B.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與子公司 AST 簽署專利信託契約，並以本公司為信託契約之受益人，移轉本公司專利編號 7241421、7186383、7235307 及 7211184 四項專利予 AST，信託存續期間溯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起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為期十年，本契約存續期間屆滿時，除任一方當事人於期滿 30 日前以書面通知他方不再續約者外，本契約自動續約一年，續約期間屆滿後亦同。AST 於本信託契約目的範圍內，對信託財產有運用決定權，信託財產所產生之收益，除本公司與 AST 另以書面同意外，應於每會計年度結束後二個月內作分配。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12.31	110.12.31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u>其他關係人</u>		
台灣艾特斯工程(股)公司	\$47	\$30
陸發國際(股)公司	44	29
淨順環保(股)公司	13	9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6	4
五隆精密工業(股)公司	4	4
合 計	<u>\$114</u>	<u>\$7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永塑精密工業(股)公司	\$-	\$4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債權及債務均無收受或提供擔保或保證之情形，且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債權，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5)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福利	<u>\$4,080</u>	<u>\$4,194</u>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資本管理

- (1)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公司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2.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應收融資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租賃負債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公司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公司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公司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另本公司於適當時機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降低財務風險之影響。本公司已訂有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相關處理程序，並業經董事會通過及提報股東會同意。該處理程序包括交易原則與方針、風險管理措施、內部稽核制度、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情形處理，其中風險管理範圍涵蓋信用、市場價格、流動性、現金流量、作業及法律等。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或進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並就已認列資產與負債及未來商業交易暴露於重大匯率風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換利交易合約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敏感度分析係本公司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5%，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貶值 5% 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增減數	稅前淨利 權益增減數
<u>111.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46	30.670	\$25,947	5%	\$1,297	\$-
人 民 幣	14,002	4.430	62,029	5%	3,101	-
歐 元	128	32.820	4,201	5%	21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00	30.670	\$24,536	5%	\$1,22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37	4.430	\$164	5%	\$8	\$-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金融工具</u>						
美 金	\$1,000	30.670	\$30(註)	5%	\$2	\$-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數
<u>110.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964	27.690	\$54,383	5%	\$2,719	\$-
人 民 幣	14,084	4.343	61,167	5%	3,058	-

非貨幣性項目：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	27.690	\$111	5%	\$6	\$-
人 民 幣	37	4.343	161	5%	8	-
歐 元	10	31.370	314	5%	16	-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金融工具

美 金	\$1,300	27.690	\$293(註)	5%	\$15	\$-
人 民 幣	4,000	4.343	(7) (註)	5%	-	-

註：上列衍生工具資訊係換匯換利交易合約於各報導日尚未結清交易之帳面金額，其相關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個體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新 台 幣	\$13,728	-	\$315	-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公司所從事之定期存款、部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分期款(含長期應收分期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本公司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另本公司從事換匯換利合約為固定利率，故預計無重大利率風險。

a.本公司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11.12.31	110.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112,294	\$144,942
金融負債	<u>(41,005)</u>	<u>(69,213)</u>
淨 額	<u>\$71,289</u>	<u>\$75,729</u>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51,452	\$34,473
金融負債	<u>-</u>	<u>-</u>
淨 額	<u>\$51,452</u>	<u>\$34,473</u>

b.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市場存款利率增加0.5%，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分別為257仟元及172仟元。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受益憑證，而產生受益憑證價格風險。本公司藉由持有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以管理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受益憑證價格上漲 5%，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若受益憑證價格下跌 5%時，則對稅前淨利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增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274	\$-

B.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之金融機構，均屬低度信用風險，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 (B) 本公司於報導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		
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	10,657	32,670
合 計	<hr/> \$10,657	<hr/> \$32,670

上列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均來自於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回收，本公司已持續評估影響應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並提列適當備抵帳戶，故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另本公司對於提列備抵帳戶之金融資產減損，並未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款項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u>111.12.31</u>			
未逾期	\$13,447	0%-1.78%	\$239
逾期 30 天內	348	0%-11.66%	41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539	0%-30.25%	163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1	0%-79.27%	1
逾期 181 天至 365 天	1	100.00%	1
逾期 365 天以上	<u>10,212</u>	100.00%	<u>10,212</u>
合計	<u><u>\$24,548</u></u>		<u><u>\$10,657</u></u>
<u>110.12.31</u>			
未逾期	\$13,444	0%-1.68%	\$226
逾期 30 天內	867	0%-17.93%	155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334	37.07%-100.00%	181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15	38.98%-100.00%	15
逾期 181 天至 365 天	5	73.39%-100.00%	5
逾期 365 天以上	<u>32,088</u>	100.00%	<u>32,088</u>
合計	<u><u>\$46,753</u></u>		<u><u>\$32,670</u></u>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111.12.31	110.12.31
前五大客戶佔應收帳款比重	<u>75.94%</u>	<u>81.66%</u>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向銀行融資，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融資係本公司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約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從事換匯換利交易合約之匯率已確定，故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111.12.31	110.12.31
短期借款尚可動用額度	\$-	\$50,000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至二年	至五年	以上	合計
	超過一年	超過二年	超過五年		
111.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6,715	\$-	\$-	\$-	\$6,715
其他應付款	14,278	-	-	-	14,278
租賃負債	5,432	5,019	-	-	10,451
合計	<u>\$26,425</u>	<u>\$5,019</u>	<u>\$-</u>	<u>\$-</u>	<u>\$31,444</u>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流動	\$30	\$-	\$-	\$-	\$30
-----------------------------	------	-----	-----	-----	------

110.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10,773	\$-	\$-	\$-	\$10,77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	-	-	-	42
其他應付款	12,190	-	-	-	12,190
租賃負債	5,432	5,432	5,019	-	15,883
合計	<u>\$28,437</u>	<u>\$5,432</u>	<u>\$5,019</u>	<u>\$-</u>	<u>\$38,888</u>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流動	\$286	\$-	\$-	\$-	\$286
-----------------------------	-------	-----	-----	-----	-------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D) 衍生金融工具如有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資產負債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未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並依金融機構所提供之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允價值係以合約遠期價格及現時遠期價格之差額。
- (E) 應收分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率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銀行借款利率為準。
- (F)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率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主租賃所用折現率為基礎。
- (G)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以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續後再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且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11.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	\$5,489	\$-	\$-	\$5,489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	\$30	\$-	\$30
<u>110.12.31</u>				
<u>資產：無。</u>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換匯換利交易合約	\$-	\$286	\$-	\$286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無。
-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b.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無。
-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無。

C.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需揭露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u>111.12.31</u>		
<u>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公司債	\$18,998	\$17,237

負債：無。

110.12.30：無。

(B) 衡量第二等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市場公開報價作為衡量。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 及十二。
-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2(3)B。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3.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此事項。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依規定得不予以揭露。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洹藝科技(股)公司	基金	柏瑞趨勢動態多重資產A(美元)	無	20,000	\$5,489	-	-		\$5,489			
洹藝科技(股)公司	國外公司債	Petroleos Mexicanos	無	200,000	6,363	-	-		5,795			
洹藝科技(股)公司	國外公司債	Oztel Holdings SPC Ltd	無	200,000	6,494	-	-		6,172			
洹藝科技(股)公司	國外公司債	Sirius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Group, Ltd	無	200,000	6,141	-	-		5,270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111.12.31)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T Management Inc.(Samoa)	薩摩亞	一級投資	\$-	\$-	10,000	100	\$1	\$-	\$-

註1：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匯出對AST Management Inc. (Samoa)之投資款。另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採權益法之投資享損益之份額為0元。

註2：上列子公司未具重大性而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公司認為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110 年 度	金額	111 年 度	%
流動資產	186,110		185,581	(5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8,998	18,9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670		51,974	(2,696)
使用權資產	13,846		9,096	(4,750)
無形資產	698		1,417	719
其他資產	3,387		4,836	1,449
資產總額	258,711		271,902	13,191
流動負債	31,988		28,024	(3,964)
非流動負債	12,275		7,140	(5,135)
負債總額	44,263		35,164	(9,099)
股本	265,280		265,280	-
資本公積	-		-	-
保留盈餘	(50,832)		(28,542)	22,290
股東權益總額	214,448		236,738	22,29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主要係因本期購買國外公司債所致。				
2.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陸續收回以前年度已提列呆帳損失之帳款，產生迴轉利益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損失)利益及稅前淨利(損)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04,929	90,567	(14,362)	(13.69)%
營業成本	64,967	59,821	(5,146)	(7.92)%
營業毛利	39,962	30,746	(9,216)	(23.06)%
營業費用	21,422	23,808	2,386	11.14%
營業(損失)利益	18,540	6,938	(11,602)	(62.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1	15,276	14,355	1,558.6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19,461	22,214	2,753	14.1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
本期淨利(損)	19,461	22,214	2,753	14.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9	76	(3)	(3.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540	22,290	2,750	14.07%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損失)利益及稅前淨利(損)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及其影響暨未來因應計畫(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

1. 營業利益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主要客戶受新冠肺炎疫情升溫及其所在國家之防疫政策影響，出貨量下降，營收利益隨之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持有之外幣匯率上升，認列兌換利益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本公司依據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動向及業務發展計畫，110 年營收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獲得控制而有所回升，營業淨額 104,929 仟元。而 111 年度因主要客戶再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升溫及其所在國家之防疫政策影響，營業淨額為 90,567 仟元，預期未來年度銷售數量仍可望成長。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預計在產品良率及產能利用率提升下，可降低生產成本，使本公司市場競爭力提高，進一步擴大市場佔有率。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09.63	60.27	(45.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34)	(11.86)	83.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50	5.43	(52.78)%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應付帳款隨產能下降而減少及購買基金，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少所致。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本集團營運狀況穩定，流動資產高於流動負債，故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發生。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1,118	18,605	(13,987)	—	115,736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獲得控制而趨緩，全球景氣復甦，預計未來一年集團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預計新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有價證券投資之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公司	政策	年度認列獲 利(虧損)金 額(仟元)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長期策略性 投資	—	該公司係本集團專責 管理專利授權，惟截至 目前，尚未實質營運。	—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利息收入主要為銀行存款之利息，利息支出主要為借款利息支出及自 108 年起因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本集團除持續密切注意各項利率變化與走勢，並於兼顧安全性、流動性的條件下，維持一定之收益水準，故整體而言利率變動不致於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 111 年度之兌換利益及 110 年度之兌換利益分別為 13,728 仟元及 315 仟元，分別佔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15.16% 及 0.30%。對匯率方面的風險控制，除藉由以外幣計價之進銷貨款項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外，並參酌匯率市場相關資訊及未來走勢，適時換匯，以減少外幣風險暴露部位。此外，亦隨時監控外匯市場變化，再決定是否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來規避外幣波動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產品並非售予一般消費者，故通貨膨脹對本集團並無直接立即之影響，未來會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近年來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未來將持續觀察市場價格之變動趨勢，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集團造成之影響並適當調整產品售價以及原物料庫存量。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虪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本業之耕耘發展，重視本業技術之研發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且本集團向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並以財務健全為發展前提，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虪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從事如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未來若有相關作業，將依以上相關程序，並考量財務業務需要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以現有通過醫療器材查驗登記產品「百敏析特異性過敏原檢測套組」之量產、生產製程改善及通過不同國家地區醫療器材查驗登記專案計畫為主。此外，新產品開發以擴大 BioIC 微流體平台技術及智慧財產權開發等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的專案計畫為主。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關於研發費用金額投入已依新產品開發進度逐步編列，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將可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本集團市場上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營運除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以符合相關法令規範，因此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業務及研發部門經常性針對市場產品及技術之演變趨勢進行分析，並針對產業之供需變化進行瞭解，以及時掌握科技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定點照護（Point-of-Care）為目前及未來醫療照護的主流；另外由於醫療檢測技術的進步及應用範圍的擴大，讓本公司核心技術產品的應用面更加廣泛，本公司仍將不斷提升 BioIC 微流體平台技術之自動化與可靠度及開發新產品，維持競爭優勢。資訊部門亦隨時注意資通安全方面之技術發展演變，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並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以迎合市場潮流。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目前尚不致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踏實的經營原則，重視公司的形象，且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故本集團目前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或需進行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擴廠之計畫，惟將來若有擴廠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擴廠是否能為集團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集團利益及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所需之主要原料進貨皆為不同公司所提供之供應商，且主要原料大多具備2家以上之供應商，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之銷貨客戶，除中國大陸地區之獨家代理商佔銷售比率較高，其餘尚屬平均。中國大陸之獨家代理商佔銷售比率較高之原因，係因其為本公司負責代理銷售至中國大陸地區之經銷商，經銷商再銷售予終端客戶，雙方合作關係良好，代理商亦非終端客戶，故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集團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集團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集團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經營團隊均致力於公司之永續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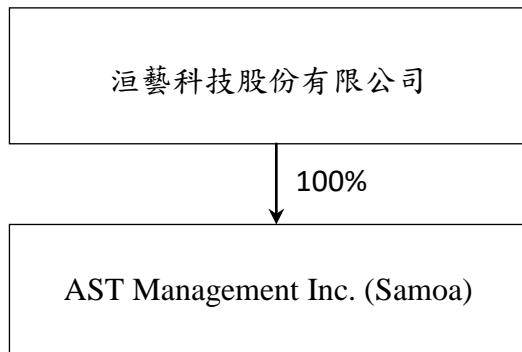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1 年 12 月 31 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92.4.30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	智慧財產權管理

3.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營業項目為體外檢測並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實驗室晶片(Lab-on-a-Chip)

整合型晶片資訊系統(Integrated Chip Information System)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董事長	湧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章文仁	10,000	1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損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	— (註)	1	—	1	—	—	—	—

註：本公司尚未匯出對 AST Management Inc. (Samoa)之投資款。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包括符合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 11 條第 1 項重大訊息說明記者會各款情事）：無。

恒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章文仁

